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德龙汇能

DELONG CO-ENERGY

2024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立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嘉熙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顶信瑞通	指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大通集团	指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德龙汇能（原大通燃气）	指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饶燃气	指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旌能燃气	指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罗江燃气	指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大连燃气	指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阳新燃气	指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苏州天泓	指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旌能管道	指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大通能源	指	江西大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	指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睿恒能源	指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金石石化	指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磐睿	指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德运通	指	苏州德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汇能	指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盛能燃气	指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二连中泰	指	二连浩特市中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德龙	指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德龙汇能	股票代码	00059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德龙汇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ELONG CO-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立国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5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51		
公司网址	http://www.dlceg.com		
电子信箱	sz000593@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蜀闽	詹培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电话	028-68539558	028-68539558
传真	028-68539800	028-68539800
电子信箱	zhengsm000593@163.com	zhanpei000593@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1961879Q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996 年 3 月，公司主营业务为零售商业； 2003 年 7 月，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药业、零售商业； 2006 年 9 月，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城市管道燃气业、药业、零售商业；

	2008年6月，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城市管道燃气业、零售商业； 2016年7月，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城市管道燃气、LNG的输配与营销、分布式能源的投资与运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6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1999年2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四川郎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泸州宝光集团有限公司控股郎酒集团，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6年8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敏、刘霖蓉、何晓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1,469,080,104.04	8.92%	1,507,498,714.09	1,507,498,71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41,326,305.19	48,287,829.12	48,241,249.46	-600.25%	50,492,433.84	50,492,43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49,083,633.37	45,645,415.33	45,598,835.67	-646.25%	44,707,915.97	44,707,91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38,420,468.87	175,383,072.96	175,383,072.96	35.94%	210,937,561.81	210,937,561.81
基本每股收益	-0.673	0.135	0.135	-598.52%	0.141	0.141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73	0.135	0.135	-598.52%	0.141	0.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24.62%	4.48%	4.48%	减少 29.10 个 百分点	4.91%	4.91%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95,147,072.62	2,184,029,202.43	2,184,280,822.28	-4.08%	2,162,049,265.82	2,162,049,26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元)	847,679,031.73	1,101,445,365.39	1,101,398,785.73	-23.04%	1,052,073,376.75	1,052,073,376.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2,995.25	251,619.85	14,344,6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0,415.12	298,199.51	1,848,614.63
未分配利润	55,027,276.20	-46,579.66	54,980,696.54
所得税费用	22,113,900.31	46,579.66	22,160,479.97

对母公司报表无影响。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8,426,685.15	36,785,541.64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571,674,783.42	1,432,294,562.40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5,058,589.49	396,392,041.94	377,562,457.04	441,088,38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6,966.50	30,824,596.65	21,681,539.53	-297,599,40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1,979.93	28,792,805.99	20,987,309.02	-302,435,72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8,702.91	119,799,411.05	124,601,858.44	14,797,902.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24,634.61	-44,852.08	2,826,309.95	是各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5,484.17	1,827,785.10	2,654,325.57	是收到的各项政府奖励、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2,900.00	467.36	-2,510,000.00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参股公司分红款，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			6,536,957.13	

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7,437.28	1,378,382.38	-2,677,428.99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收账、收到合同补偿款，以及为支持地方教育事业发展进行公益性捐赠支出，共同影响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9,871.39	410,043.13	540,753.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256.49	109,325.84	504,892.09	
合计	7,757,328.18	2,642,413.79	5,784,517.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2023 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止跌回升，根据国家发改委数据，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94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6%，其中城市燃气和天然气发电是推动天然气中高速增长的主要动力。按照“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2025 年国内天然气消费量将达到 4200-4600 亿立方米；到 2030 年，国内天然气消费量预计将达到 5500 亿立方米。随着经济持续向好、城市化及碳中和目标的有序推进，当前及未来较长时间内，国内天然气需求仍将稳步增长。

2023 年，主管部门相继出台《关于建立健全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指导意见》、《关于核定跨省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的通知》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加速推进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一步理顺天然气价格传导机制，有效促进天然气资源自由流动和市场竞争，引导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天然气灵活高效，能够支撑多种能源协同发展，在碳中和总体目标的各个阶段，将持续发挥积极作用。8 月，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中提出加快消除风险隐患、保障安全运行，全面提升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并安排 2023 年、2024 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计划任务。

2023 年，新能源行业发展迅速，国内外终端需求明显提速。在光伏方面，中国光伏行业继续保持全球领先的竞争力，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数据，2023 年，全国新增装机规模达到 217GW，同比增长 148%，实现超预期发展。在氢能方面，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出台，推动氢能产业快速发展，并进一步明确积极推动氢能应用试点示范，积累可推广的应用经验。在新能源充电桩方面，新能源汽车产销的高速发展带动充电桩需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能源服务行业深耕已近 20 年，致力于推广和提供清洁能源综合供应方案，更好的服务于公众，为社会创造价值。目前公司业务遍布北京、上海、天津、四川、江苏、江西、湖北、广东、内蒙、辽宁、河北、浙江、云南等 10 余个省和直辖市，城市燃气服务以特许经营方式为主，拥有 5 家城市燃气实体，分别为上饶燃气（位于江西省上饶市）、大连燃气（位于辽宁省大连瓦房店市）、旌能燃气（位于四川省德阳市）、罗江燃气（位于四川省德阳市）和阳新燃气（位于湖北省黄石市），拥有天然气门站 10 座，CNG 标准站 3 座，CNG 母站 2 座，LNG 储备站 4 座，LNG 液化工厂 1 座，共铺设天然气高、中、低压及庭院燃气管网约 3,100 余公里，服务各类燃气用户 52 万余户，年经营气量 5.3 亿余方。子公司苏州天泓专注致力于 CNG/LNG 贸易业务，全面实现供气无人值守和站点数据实时监控；子公司盛能燃气主要开展业务为

LNG/CNG 生产及销售，依托自有液厂开展 LNG 供应，苏州天泓、盛能燃气已成为各自经营区域内天然气 LNG 供应领域的领跑者。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以天然气清洁能源为主的综合能源供应商，报告期主要从事以天然气能源为主的清洁能源生产、供应业务，并积极探索以氢能、光伏产业为主的新能源发展方向，寻求与公司相匹配的新能源产业项目切入点和公司的业务转型，具体业务包括城市燃气经营与销售、各类燃气管网建设与管理、LNG 生产、CNG/LNG 供应、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开发建设与建设、车用加气站投资与运营等。公司积极拓展产业链，延伸产业服务能力，多渠道保障气源的多样性与稳定性；通过管道、槽车等形成完善的燃气供应途径，提供高质量服务和产品以充分满足下游用户多样化的用能需求；加快推进既有资源与新能源融合，促进公司综合性、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1、城市燃气类业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城市燃气业务依托于特许经营权，从上游天然气供应商购入管道天然气，通过公司运营的天然气输配管网，按照用户的需求及管道压力将天然气输送和分配给城市居民、商业用户、工业用户等终端客户，并可为客户提供配套的燃气工程安装服务。公司建设运营 CNG 加气站，为出租车、公交车、私家车提供服务，助力城市交通。随着城市燃气用户数量的不断扩大，公司以客户多元需求为向导，快速开发与需求相匹配的燃气延伸业务，并通过数字化工具，打造智能化、现代化的“一站式”能源供应服务，提升公司综合盈利水平和用户粘性。

公司拥有国家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专项资质，以及压力管道 GB1（含 PE 专项）、GC1 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三体系认证证书，信誉 3A 级证书。公司拥有各类燃气设施和管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能力，能够高质量的完成内外部燃气工程项目建设。

2、LNG 类业务及其经营模式

2023 年 4 月，公司收购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70%股权，盛能燃气天然气液化处理能力 20 万方/日，天然气压缩处理能力达 5 万方/日，可完成 LNG 提纯加工、定点加注等多项业务，为工业终端用户、车用客户及天然气贸易商提供 LNG 多元化服务。

除西南地区外，公司在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开展 CNG/LNG 供应业务，通过自主研发的瓶装压缩天然气及液化天然气联供技术和智能化监控系统，可使调度人员实时掌控用户现场用气情况，自动故障提醒功能及自动切换供应气源和备用气

源功能，全面实现供气设备无人值守。用户安装 IC 卡充值系统，天然气用量通过监控系统实时监测，设置余量不足报警功能和短信提醒功能，用户按需充值，实现与管道气同样功能；远传监控系统与车辆调度系统深度结合，无需客户报送用气计划，全面实现智能化调度。

3、综合能源类业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于碳中和、清洁供热、节能环保、能源体制改革等多重机遇，在当前国家能源结构向多元化转变的背景下，通过积极推进能源业务、供应链业务以及其他延伸业务的发展，为广大用户提供更多元的用能选择。主要根据项目所在地资源条件、客户用能需求、负荷预测等设计最优功能技术方案和路线，实现区域内冷热电等能源供应，并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维护，为用户提供安全、便捷及低碳的能源供应，协助国家实现碳中和目标。

（二）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城市燃气类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

城市燃气业务主要由销气和工程配套安装组成。获取上游优质资源，建设匹配城市发展的燃气基础设施，安全、稳定及能够中长期保障区域经济发展需要的燃气供应能力是销气业务的主要驱动因素；区域内城市化发展情况、良好的市场开发能力及燃气施工组织、管理水平是工程配套安装业务的主要驱动因素。

2、LNG 业务类的业绩驱动因素

相对城市燃气业务，LNG 业务市场化程度更高，受价格管控的影响较小，业务收入和利润的波动性更大。公司及时获取上游资源，精准把握市场脉络；高效的对接客户，为客户提供优质、灵活的能源供应服务的能力是 LNG 业务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3、综合能源类业务的业绩驱动因素

综合能源类业务的销售收入来自冷、热、电等能源的供应，以及相关项目建设和运营维护的收入。公司对客户的深度调研，并据此对其用能情况精准的研判；结合客户用能技术、经济指标个性化能源服务的方案设计；公司高效的运维、管理能力是综合能源类业务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生的主要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燃气主营业务，精耕细作，积极应对能源供应紧张和价格剧烈波动等风险挑战，深挖存量市场开发潜能，全年实现经营气量 5.3 亿余方，新增燃气居民用户 4.64 万户，新增燃气非居用户 685 家。公司收购盛能燃气，丰富公司 LNG 生产及经营模式，增强西南地区燃气资源获取能力和经营能力，并实现产业链延伸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特许经营权及政策资源优势

公司在燃气行业深耕多年，以点促面，稳健发展，已逐步成长为全国性布局的城市燃气企业，在全国多个城市取得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公司建设运营了各类燃气管网、分输站、门站、加气站、燃气储备设施等一整套完整的燃气基础设施，公司不断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机会，强化与供应商的合作，创新发展与同业公司的协同业务，为公司业绩稳步提升提供支撑，强化了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公司长期与地方政府紧密配合，积极推动当地老旧管网改造项目等各类基础民生工程建设，为当地提供优质的燃气供应服务，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2、管网及气源优势

公司拥有所经营城市主要的高中压管线和丰富的城市管网，并持续通过项目承接和市场开发，不断拓展管网覆盖面，为燃气业务的深度发展提供设施保障。公司与“三桶油”气源供应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确保气源供应稳定，同时公司在争取新管网开口、LNG 生产与加工、国内 LNG 贸易、LNG 接收站对接以及国外 LNG 物流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拓展了气源来源渠道，丰富了气源供应链条，能够有效针对气源价格波动及时调整气源采购结构，降低综合采购成本，提高企业盈利水平。

3、业务形态和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多年来深耕城市管道燃气市场培育的底蕴与积累的经验，布局多样化产业形态，公司统筹资源，优化配置，逐步形成了燃气产业上下游生产加工、采购、储备、运输、销售一体化、业务链条完备的体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和渠道资源，建立了稳定且具成长性的市场营销网络，开展城市燃气经营、天然气运输与储备、燃气管网建设与管理、车用加气站投资与运营及 CNG/LNG 生产与供应业务等业务，并成功实现了多种产业形态间的有机融合、灵活切换、按需配置，能够为客户提供多种能源供应方式，满足不同类型的能源需求，快速开拓和抢占市场。在国家出台各项支持政策的背景下，公司充分挖掘自身业务形态与新能源融合发展的可能性，从制、储、运、销多线探索，积极推动以光伏、氢能为主的新能源项目，大力发展清洁能源。

4、公司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育和人才队伍建设，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燃气行业项目投资、工程施工、运行维护、气源组织、市场营销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同时不断吸收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组建专业团队，持续提升公司专业技术水平和运营管理能力。公司根据行业大环境和企业发展实际需要，适时调整公司整体产业结构、管理结构和人才结构，在强化公司管理上狠下功夫，完善制度建设、推进流程化运作、优化组织架构、提升管理干部专业性和职业性，向管理要发展，向管理要效益，取得了显著成果。

5、品牌和文化优势

公司以高质量的产品服务持续打造企业品牌形象，扩大企业影响力，并不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全面提升全体员工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公司秉持“诚信务实，创新发展”的经营理念，持续深耕运作，与客户建立长期互信的友好合作关系，以高效的服务质量和卓越的客户体验，树立良好的口碑和企业形象，并通过业务拓展和项目合作，持续提升自身影响力；积极参与政企合作，助力营商环境优化，为用户创造更加便利和宜居的发展、生活环境，在各经营区域良好的品牌与形象价值使得公司在业务开拓、融资等各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全球天然气供需紧张形势已逐步得到缓解，地缘政治对国际能源市场影响的边际效应减弱，中国天然气市场发展总体平稳。公司积极研判经济局势及行业发展情况，着眼全局，提质增效，持续发力各类经营业务，优化运营管理，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基本功，打磨公司实现长期增长和盈利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链条，优化业务结构，大力开拓市场，积极争取顺价，报告期内经营气量同比增长 21%，燃气用户同比增长 12%，公司经营现金流充沛，抗风险能力正逐步增强。另一方面，公司主动采取各类措施，多角度入手，盘活优化资产，为公司提质增效，维护股东利益持续发力。

(1) 燃气类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深耕燃气业务，持续提升主营业务专业化水平，夯实燃气主营业务基础，通过推进并购合作、优化气源管理、积极开拓市场、加强客户黏性、打造品牌建设，深入挖掘自身核心竞争力，加强自身在燃气行业的产业链韧性。公司服务各类燃气用户 52 万余户，增长 12%；年经营气量 5.3 亿余方，增长 21%。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购买股权资产，推进外延式发展，完成盛能燃气收购，实现产业链延伸布局，丰富了公司 LNG 经营模式；同时公司强化内涵式发展，谨慎研判投资标的，推动大连分输站项目、德阳配气站技改项目及老旧管网改造项目等重点工程建设，巩固燃气产业布局，提升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保持敏锐的市场洞察力，持续优化存量业务，深挖产业价值，提供优质的综合能源服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管道互联互通，多重资源的价值调配，实现气源的创值与气源经营价值最大化；根据联动机制落地执行最新政策要求，强化合作，加深管理力度，顺价补差，保障公司经济效益；将燃气延伸业务作为突破点和创新点，为客户提供专业化高质量服务、满足其个性化需求，深度打造优质硬件和服务体验，逐步渗透家庭生活服务全场景服务，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重视客户体验，增强客户黏性，建立企业优质化品牌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阳新地区（湖北省黄石市）燃气业务顺价工作推进较为困难，用户开发出现拐点；公司苏南地区 LNG 直供业务下滑，同时上下游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客户价格承受能力下降，销气毛利率大幅降低。前述两个区域的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对公司燃气类业务发展形成一定的拖累。

(2) 新能源项目落地取得突破

新能源是公司业务发展和转型的方向，在国家各项政策支持的背景下，公司充分挖掘自身业务形态与新能源融合发展的可能性，积极探索以光伏、氢能为主的新能源项目，寻求新能源产业项目的切入点和公司的业务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在江苏省南京市投资设立江苏汇能，依托江苏汇能在新能源领域进行战略布局：强化内部合作，赋能 2023 年并购标的盛能燃气，在云南省曲靖市推进分布式光伏公司内部验证性项目的论证与建设工作；引入项目伙伴，强化政企合作，结合自身及所在产业的资源禀赋，参与扬州仪征市化学工业园区氢能发展规划的编制，确定公司进入氢能产业的切入点。

(3) 综合能源业务工作推进

综合能源类业务的销售收入来自冷、热、电等能源的供应，以及相关项目建设和运营维护的收入。公司综合能源利用项目节能服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3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与项目合作方沟通力度，寻求分布式能源项目启机，并积极落实分布式能源项目属地气源，洽谈项目启机后用气指标。但至 2023 年末，因与合作方合同纠纷，分布式项目启机事宜未取得实质性进展。公司已向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途径积极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4)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

坚持“效益导向、现金为王、收支匹配、市场引领”的原则和要求，强化预算控制力。报告期内，通过科学管控资本性支出，提高资产回报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制定贴合公司实际以及更具操作性的制度、方案，构建物资采购规范标准，全面实现集团管控，提升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优化更新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加强风险评估与管控，强化内部审计，及时整改问题，制定应对措施，不断推进内部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化建设。

(5) 安全生产

报告期，公司加强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与制度建设，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归统集团安全标准，统筹安全资源调配，同时对标吸取行业经验，通过定期巡检、交叉巡检、经验分享，持续提升工作人员安全意识。2023 年，公司完成入户安检 36.2 万余户，巡线 31.78 万余公里，对安全隐患及时排查处理，加大安全投入，进行各类应急演练 79 次，教育培训 1428 次。

(6) 强化对标，提升管理效能

报告期，公司加强子公司、部门间的横向协作与对标学习，推进同行标杆企业、上下游合作企业的业务探讨与交流学习，吸收和应用先进经验和好做法，深化专业条线统筹管理，提升公司整体的管理效能。同时公司开展专项整治，对下属亏损单位多渠道多方法推动扭亏，对短期内确无法扭亏的子公司及时止损，充分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元）	2022 年（元）	增减额（元）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131,021,364.53	8.92%
营业成本	1,351,972,195.27	1,248,842,298.52	103,129,896.75	8.26%
营业利润	-208,586,686.34	67,473,983.76	-276,060,670.10	-40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326,305.19	48,241,249.46	-289,567,554.65	-600.25%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营业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3,102.14 万元, 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 公司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 收购盛能燃气 70% 的股权, 延伸上游业务, 同时大力开拓存量市场, 积极争取顺价, 销气收入同比增加 11,460.24 万元; 加强工程安装开发和管理力度, 工程安装收入同比增加 1,098.18 万元; 加大燃气延伸业务推广力度, 延伸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010.45 万元; 通过对余热发电设备技术改造, 节能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494.08 万元; 酒店行业复苏, 酒店收入同比增加 359.01 万元; 运输业受 LNG 价格持续上行影响及公司下半年基本停止运输业务, 运输收入同比减少 825.66 万元; 商业物业租赁行业阶段性下行, 商业房屋租赁收入同比减少 469.14 万元。以上综合影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92%。

(2) 公司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12.99 万元, 主要原因是: 受前述各项因素影响, 销气成本同比增加 9,800.57 万元; 工程安装成本同比增加 873.29 万元; 延伸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245.97 万元; 节能服务成本同比减少 107.17 万元; 酒店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66.09 万元; 运输业务成本同比减少 691.53 万元; 商业房屋租赁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19.94 万元。以上综合影响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8.26%。

(3) 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27,606.07 万元, 主要原因是: 受前述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长的影响, 公司营业毛利同比增加 2,789.15 万元; 上饶燃气完成拆迁确认拆迁处置收益, 和运输公司处置运输车辆确认处置损失, 品迭后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647.27 万元; 公司积极调整融资结构及利率, 加强费用管理, 销售、管理和财务三费同比减少 583.91 万元; 公司的联营及参股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743.82 万元。

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 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0,649.51 万元, 主要为: ①报告期内德阳旌能天然气业务资产组组合中阳新地区燃气业务资产组因顺价工作推进困难、用户开发出现拐点, 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同时组合中德阳地区燃气业务资产组毛利下降, 依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306.20 万元; ②报告期内苏州天泓燃气业务资产组主要利润来源点供业务用气量较上年下滑, 同时因上下游市场环境发生变化、苏南地区客户价格承受能力下降等原因, 经营业绩出现拐点。依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159.37 万元; ③公司就分布式项目向项目合作方起诉后, 判断相关分布式能源资产预期使用状态发生重大变化, 启动开机的可能性明显降低, 同时因该诉讼事项周期较长且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依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期公司计提上海环川和北京百祥两个分布式能源项目资产减值准备 9,424.80 万元。④公司联营企业金石石化连续两年亏损, 且报告期收入总额下滑明显, 报告期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082.20 万元。⑤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684.27 万元。

以上综合影响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409.14%。

(4) 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28,956.76 万元, 减少 600.25%。主要是上述营业利润同比减少、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和相应调整企业所得税等共同影响所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00,101,468.57	100%	1,469,080,104.04	100%	8.92%
分行业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94.56%	1,374,256,019.58	93.55%	10.10%
节能服务收入	28,337,749.81	1.77%	23,396,951.07	1.59%	21.12%
商业零售收入		0.00%	874,742.16	0.06%	-100.00%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30,230,634.19	1.89%	33,766,849.59	2.30%	-10.47%
其他业务收入	28,426,685.15	1.78%	36,785,541.64	2.50%	-22.72%
分产品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94.56%	1,374,256,019.58	93.55%	10.10%
节能服务收入	28,337,749.81	1.77%	23,396,951.07	1.59%	21.12%
商业零售收入		0.00%	874,742.16	0.06%	-100.00%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30,230,634.19	1.89%	33,766,849.59	2.30%	-10.47%
其他业务收入	28,426,685.15	1.78%	36,785,541.64	2.50%	-22.72%
分地区					
四川省	467,043,574.97	29.19%	412,600,288.04	28.09%	13.20%
江西省	305,836,860.51	19.11%	299,472,843.02	20.39%	2.13%
辽宁省	78,496,419.73	4.91%	74,138,961.54	5.05%	5.88%
湖北省	156,513,568.33	9.78%	144,345,975.29	9.83%	8.43%
江苏省	427,001,669.92	26.69%	475,935,644.56	32.40%	-10.28%
天津市	28,337,749.81	1.77%	49,475,851.25	3.37%	-42.72%
云南省	122,287,219.56	7.64%		0.00%	100.00%
内蒙古自治区	14,584,405.74	0.91%	13,110,540.34	0.87%	11.24%
分销售模式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94.56%	1,374,256,019.58	93.55%	10.10%
节能服务收入	28,337,749.81	1.77%	23,396,951.07	1.59%	21.12%
商业零售收入		0.00%	874,742.16	0.06%	-100.00%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30,230,634.19	1.89%	33,766,849.59	2.30%	-10.47%
其他业务收入	28,426,685.15	1.78%	36,785,541.64	2.50%	-22.7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1,301,455,385.96	13.99%	10.10%	9.53%	0.45%

分产品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1,301,455,385.96	13.99%	10.10%	9.53%	0.45%
分地区						
四川省	467,043,574.97	374,664,945.69	19.78%	13.20%	20.32%	-4.75%
江西省	305,836,860.51	241,131,568.56	21.16%	2.13%	0.47%	1.30%
江苏省	427,001,669.92	405,667,255.54	5.00%	-10.28%	-7.09%	-3.26%
分销售模式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1,301,455,385.96	13.99%	10.10%	9.53%	0.4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燃气销售	销售量	万立方米	49,061.70	38,015.17	29.06%
	生产量	万立方米	49,061.70	38,015.17	29.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燃气供应及相关成本		1,301,455,385.96	96.26%	1,188,243,356.23	95.00%	9.53%
节能服务成本		12,012,416.69	0.89%	13,084,159.65	0.94%	-8.19%
商业零售成本			0.00%	826,274.39	0.08%	-100.00%
其他主营业务成本		22,098,030.87	1.63%	28,135,234.14	2.66%	-21.46%
其他业务成本		16,406,361.75	1.20%	18,553,274.11	1.32%	-11.5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燃气供应及相关成本		1,301,455,385.96	96.26%	1,188,243,356.23	95.00%	9.53%
节能服务成本		12,012,416.69	0.89%	13,084,159.65	0.94%	-8.19%

商业零售成本			0.00%	826,274.39	0.08%	-100.00%
其他主营业务成本		22,098,030.87	1.63%	28,135,234.14	2.66%	-21.46%
其他业务成本		16,406,361.75	1.20%	18,553,274.11	1.32%	-11.5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2023年3月，公司以自有资金17,010万元收购交易对手方高戈、艾雪、郝梦宇持有的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70%的股权，并于2023年4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以2023年4月1日为合并日，合并范围增加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曲靖市马龙区泓鹏能源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盛合能源有限公司。

2、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年5月17日	5,000.00	100.00	
江苏汇能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年10月23日	1,000.00		100.00

3、清算子公司

公司名称	减少方式	注销时点	注册资本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5月26日	10,000.00万元
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5月9日	3,800.00万元
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8月4日	10.00万元
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8月4日	10.00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3,665,327.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4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7%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07,316,694.78	6.71%
2	客户二	88,826,214.14	5.55%
3	客户三	86,373,783.48	5.40%
4	客户四	32,810,885.43	2.05%

5	客户五	28,337,749.81	1.77%
合计	--	343,665,327.64	21.4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12,755,518.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07,327,945.30	20.07%
2	供应商二	130,854,068.00	8.55%
3	供应商三	92,343,151.60	6.03%
4	供应商四	92,124,820.00	6.02%
5	供应商五	90,105,533.28	5.89%
合计	--	712,755,518.18	46.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3,108,468.87	34,133,503.40	-3.00%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81,313,879.37	78,287,557.40	3.87%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24,103,227.50	30,364,699.24	-20.62%	主要是报告期通过调整贷款结构和降低贷款利率，使贷款利息费用同比减少，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1,465,868.08	3,044,823.30	-51.86%	是报告期子公司德运通和睿恒能源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295,352.05	22,160,479.97	5.12%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合同能源管理的数据采集与智能节能技术的研发	进行数据采集和节能方式的研究	已申请知识产权 6 项	应用到公司产品和服务中，提升效率。	对公司进一步拓展相关市场有一定的帮助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	18	-66.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58%	1.75%	-1.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	9	-55.56%
硕士	0	0	
专科	2	9	-77.7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	3	-66.67%
30~40 岁	4	11	-63.64%
40~50 岁	1	4	-75.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65,868.08	3,044,823.30	-51.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9%	0.21%	-0.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化，是因为公司拟实施的研发项目已基本完成，减少了研发人员。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4,470,060.08	1,841,967,204.95	2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049,591.21	1,666,584,131.99	2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20,468.87	175,383,072.96	35.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1,068.33	3,395,789.05	8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424,549.50	61,579,460.84	33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43,481.17	-58,183,671.79	-35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090,000.00	476,702,774.00	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768,279.53	618,675,814.45	-2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21,720.47	-141,973,040.45	160.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98,708.17	-24,773,639.28	353.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5.94%，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优化业务结构，完善业务链条，大力开拓市场，积极争取顺价，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50.3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购买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70%的股权、购买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13.98%股权，以及购建固定资产、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60.80%，主要是报告期贷款规模增加，和降低贷款利率减少利息费用，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23,842.05 万元，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22,895.11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大于净利润 46,737.1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折旧和摊销等利润表中非付现因素，以及偿付利息等利润表中非经营性现金流出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213,606.15	3.99%	主要是报告期对联营企业金石石化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损失。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299,652,396.66	145.71%	是报告期末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194,745.35	-2.5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收账，和收到政府补贴，以及收到合同补偿款，共同影响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263,850.48	-1.10%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为支持地方教育事业发展进行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6,842,673.10	3.33%	是报告期公司根据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按单项及组合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是
资产处置收益	6,477,973.88	-3.15%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上饶燃气完成拆迁确认拆迁处置收益，和运输公司处置运输车辆确认处置损失，共同影响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5,237,984.55	13.14%	231,926,925.84	10.62%	2.52%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16,947,926.25	5.58%	85,120,654.25	3.90%	1.68%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燃气供应相关收入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3,764,234.51	0.66%	19,467,995.40	0.89%	-0.23%	无重大变动。
存货	90,767,866.33	4.33%	94,616,627.22	4.33%	0.00%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00,934,470.40	4.82%	109,141,139.96	5.00%	-0.18%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65,210,108.24	3.11%	104,518,585.61	4.79%	-1.68%	主要是对联营公司金石石化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以及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808,738,848.55	38.60%	772,985,386.34	35.39%	3.21%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09,347,357.42	5.22%	118,211,265.42	5.41%	-0.19%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3,643,376.80	0.17%	1,800,922.65	0.08%	0.09%	是报告期子公司租赁新办公楼致使用权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251,558,555.55	12.01%	231,666,088.98	10.61%	1.40%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205,652,542.66	9.82%	169,915,977.91	7.78%	2.04%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305,985,000.00	14.60%	301,945,000.00	13.82%	0.78%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2,808,786.68	0.13%	1,550,415.12	0.07%	0.06%	是报告期子公司租赁新办公楼致租赁负债增加。
预付款项	55,737,899.79	2.66%	116,159,105.06	5.32%	-2.66%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收回预付款项，以及将部分预付款转出到其他应收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130,787.62	1.63%	6,725,876.44	0.31%	1.32%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将部分预付款转入到其他应收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281,358.87	0.63%	19,007,247.66	0.87%	-0.24%	主要是上年末代缴购买苏州天泓小股东所持 13.9821%股

						权应代扣个人所得税，在本报告期支付股权款时代扣影响所致。
商誉	231,521,461.56	11.05%	354,232,639.10	16.22%	-5.17%	是报告期末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部含大额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以及溢价购买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70%的股权新增商誉共同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1,588.23	0.93%	14,344,615.10	0.66%	0.27%	主要是报告期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0.00%	61,000,000.00	2.79%	-2.79%	是报告期子公司上饶燃气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408,597.73	7.47%	29,000,000.00	1.33%	6.14%	主要是报告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重分类至本项目填列所致。
长期应付款	17,888,588.39	0.85%	29,977,887.06	1.37%	-0.52%	是报告期子公司上饶燃气收到第二期拆迁补偿款后，完成拆迁处置收益确认账务处理，转出长期应付款所致。
专项储备	136,330.52	0.01%	1,087,445.09	0.05%	-0.04%	是报告期公司的安全生产费使用多于计提所致。
未分配利润	-186,345,608.65	-8.89%	54,980,696.54	2.52%	-11.41%	是报告期营业毛利增加、财务费用减少、计提减值准备、完成上饶燃气拆迁处置和运输公司运输车辆处置、

						确认联营公司投资损失等共同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90,834,682.29	4.34%	54,355,740.07	2.49%	1.8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盛能燃气及子公司70%股权和苏州天泓小股东所持13.9821%股权，以及少数股东取得净利润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951,730.33					1,100,000.00		8,851,730.33
应收款项融资	31,622,528.14							38,184,442.40
上述合计	41,574,258.47					1,100,000.00		47,036,172.73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因历史形成住房专用基金、存出保证金、冻结资金、银行借款等原因，有价值124,305,378.14元资产，使用受到限制。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2,118,491.12	282,852.71	156,206.9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增资	174,400,000.00	100.00%	自筹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投资		13,782,001.62	否	2023年03月31日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	收购	34,562,548.98	85.98%	自筹	嘉兴申能联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康健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投资		1,294,494.78	否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生产、销售；天然气设备及配件销售、租赁等	收购	170,100,000.00	70.00%	自筹	高戈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投资		15,413,545.08	否	2023年03月31日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新能源技术研发等	新设	50,000,000.00	100.00%	自筹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完成投资		-765,458.44	否		
合计	--	--	429,062,548.98	--	--	--	--	-	--	0 . 0 0	29,724,583.0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瓦房店门站综合工程	自建	是	燃气行业	13,055,942.14	49,814,707.04	自筹	9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3,055,942.14	49,814,707.04	--	--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蓝风(集团)	成都蓝风(集团)	2023年12月29日	100		减少合并净利润	0.00%	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否	无	是	是		

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33% 股权				0.05 万元								
罗江同辉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罗江同辉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25% 股权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8	2.5	增加 合并 净利润 6.79 万元	0.03%	交易 双方 协商 定价	否	无	是	是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88,000,000.00	526,442,858.50	170,783,451.36	312,746,670.35	40,302,605.04	25,865,629.59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业投资	126,000,000.00	106,101,911.44	-8,486,100.67	28,337,749.81	-104,230,225.16	-107,024,471.27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LNG 业务	62,920,000.00	147,539,534.23	75,490,105.62	17,681,241.26	-16,847,397.46	-16,916,105.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	增加报告期归母净利润 1,052.74 万元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江苏汇能氢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注销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注销	对报告期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 100%权益）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拥有 5 个子公司：上饶市广信区德龙汇能燃气有限公司（原名上饶县大通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上饶市城镇汇能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0%）、江西大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8%）和浙江津德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报告期，上饶燃气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1,274.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54.29 万元，增幅 3.15%，主要是销气收入和燃气安装工程收入增加，运输收入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上饶燃气实现合并净利润 2,586.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30.36 万元，增幅 14.64%，主要是销气业务、燃气安装工程业务和延伸业务毛利增加，完成拆迁确认拆迁处置收益，处置运输公司车辆确认处置损失，以及为支持地方教育事业发展进行公益性捐赠支出，共同影响所致。

2、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 97.56%权益）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拥有 3 个子公司：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和天津睿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报告期，睿恒能源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833.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94.08 万元，增幅 21.12%，主要是节能服务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睿恒能源实现合并净利润 -10,702.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438.06 万元，主要是年末经过减值测试，存在减值迹象的分布式能源项目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3、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 48%权益）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是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

报告期，金石石化实现营业收入 1,768.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61.69 万元，减幅 68.59%，主要是区域市场供大于求，竞争激烈，销售价格处于历史同期低位，收入减少所致。

报告期，金石石化实现净利润-1,691.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02.96 万元，主要是收入减少和期间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天然气行业

天然气是一种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能与可再生能源形成良性互补，是推动能源供应清洁化的重要途径，在“双碳”目标下，天然气将成为整个能源系统的重要支撑。随着城镇化推进、管网设施完善、生活水平提升、大气污染治理及新能源融合发展的需要，我国天然气需求内生增长空间广阔。从一次能源结构来看，尽管我国天然气占比已由 2000 年的 2.2% 提升至 2023 年的 8.5%，相比全球平均水平 24% 仍有较大发展空间。中国石化《中国能源展望 2060（2024 版）》，预计我国天然气需求将于 2040 年前后达峰，峰值约 6,100 亿立方米，占一次能源的比例将近 13%，天然气行业仍有较长的稳定增长期。

从需求侧来看，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等一系列政策相继出台，我国“双碳”政策深入推进，节能降碳压力不断增大。天然气作为新型能源体系中的低碳清洁能源，将为中国能源转型和能源安全两者的平衡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从供给侧来看，目前中国是全球第四大天然气生产国，随着近年来政策加码和技术进步，中国大力实施天然气增储上产的能源保供战略，塔里木盆地、四川盆地的页岩气等非常规资源产量快速提升。管道气进口方面，2024 年进口管道气较上年预计增加 70-80 亿方，；LNG 进口方面，随着 LNG 价格走低带来现货进口机会，以及新增的长协合同供给将进一步带动 LNG 进口供应增量。行业供需现状均表明，天然气行业仍处于战略机遇期。

2、新能源行业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提出，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 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 39% 左右，电气化水平持续提升，电能占终端用能比重达到 30% 左右，明确了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目标。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光伏“平价上网”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光伏发电将快速发展，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明确氢能是未来国家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用能终端实现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载体，氢能产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发展方向。据中国氢能联盟氢能产业大数据平台统计，到 2025 年，氢能产业规模将超万亿元，氢能发展步入快车道。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充电桩市场随之扩容。2023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更好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促进汽车等大宗消费，

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随着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逐渐增长、高压快充车型对大功率充电的需求，充电桩进入加速建设期。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24 年公司将坚持初心，聚焦主业，固本培元，稳中求进，致力于成为具备综合竞争力的一流清洁能源供应服务企业；拓展上游气源渠道及资源总量，强化气源统筹调配能力，继续加强燃气全产业链一体化建设；坚定推进城燃区域布局，深化现有业务区域协同；凝练用户需求，做优存量业务，进一步提高经营区域内的气化率；拓宽数字技术和信息化覆盖范围，创新服务模式；结合自身及所处行业资源禀赋，适当布局光伏、氢能等新能源产业，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将新能源业务作为公司综合能源业务的有机延伸与拓展；实现生产要素创新配置，提升资源和资产利用效率，逐步推动公司产业深度转型。

（三）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

公司将紧跟国家能源战略的步伐，继续推动绿色能源的发展，做大做强天然气业务，同时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和增长点，发力新能源产业，充分用好用政策工具，抢抓市场机遇，协同天然气主业与新能源项目，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和市场领导地位，推进前瞻性的经营计划，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1、夯实燃气基本盘，深化业务模式创新

坚持发展天然气产业基本盘不动摇，继续做大做强燃气业务，强化战略根基。统筹整合气源资源，深化上游合作、同业协作模式，形成燃气管网互联互通，保障气源供应，实现互惠共赢。强化内部协同，互通有无，各展所长，加强城燃业务与 LNG 液厂业务的联动合作，充分发挥地域及业务优势，实现合力发展。持续创新业务模式，搭建高效透明沟通渠道，聆听客户真实需求，挖掘客户潜在需要，升级服务方式及内容，提高客户认同、提升企业美誉。

2、聚焦新能源布局，加快推动产业转型

聚焦新能源产业，充分结合公司及所处行业资源禀赋，推动公司转型布局，加快推进云南省曲靖市分布式光伏公司内部验证性项目的建设投产；继续参与扬州仪征市化学工业园区氢能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结合公司当地资源优势谋求氢能项目落地。深化研究，综合判断，统筹规划，总结项目经验，保持战略定力；充分发挥公司既有优势，探索业务转型的可操作路径，择机切入新能源赛道，加快推动公司产业转型，成为新能源细分市场、区域市场的领跑者。

3、有序推进资本运作，实现产融协同发展

响应资本市场政策导向，积极实施公司股份回购，择机推进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维护公司市值持续健康发展。高度关注“燃气+新能源”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深挖产业链协同发展机遇，抓住风口加快产业布局，实现良性产融互动。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及方式，增强公司融资能力，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助力公司业务扩张。推进各类项目尽调，谋求合适的项目收并购，持续拓展经营区域，实现既有区域赋能共享。探索多类型合作模式，推进大连燃气分输站项目投资、阳新燃气 LNG 储备站业务合作及开工建设，推进上下游间、政企间的深层次合作。

4、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提升综合治理水平

全面预算管理是公司统筹生产经营的重要管理抓手，经过三年的不断实践探索，运行框架已经搭建完成。2024 年公司将强化和完善全面预算管理，继续以“效益导向、现金为王、收支匹配、市场引领”为原则和要求，科学管控资本性支出，提高资产回报率；优化全面预算管理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提升资源配置科学性和资源使用效率；重点关注资金预算、投资预算、利润预算的控制协调性，细化投资、生产、经营等各类指标，落实到事，责任到人。围绕全面预算管理，构建更加严密高效的管理体系，促进企业的持续成长和市场竞争力的提高；制定更为贴合实际以及更具操作性的制度、方案，深化集团管控，提升综合治理水平。

5、筑牢安全防护堤坝，保证生产稳定运行

安全管理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是公司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2024 年，公司将继续把安全管理作为核心工作，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推进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到位，贯彻安全检查监督机制，完善和升级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强化关键环节与关键地段安全管控，持续开展安全教育与安全培训，营造安全文化，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提升用户规范用气意识，确保公司安全运营和持续发展，确保供气稳定与安全，维护客户利益。

（四）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天然气领域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者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的经营及市场开拓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因为地缘政治、军事冲突以及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或上下游行业供需波动等诸多不利因素出现，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目标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继续积极开拓城燃事业和各项清洁能源业务，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保障能源供应，以最完备姿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

2、价格风险

随着天然气价格波动，城市燃气企业因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不及时，存在上游采购价格上涨，而下游终端销售价格未能及时顺价调整的经营压力。为降低公司可能因天然气进价上涨售价调整滞后造成的经营压力，公司将统筹规划气源采购，丰富上游气源渠道，降低气源综合采购成本，为用户提供多元、灵活的供能服务，另一方面积极协调政府主管部门完善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改变价格疏导滞后的局面，减轻企业经营压力，促进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

3、投资并购风险

由于产业发展、市场变化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投资并购的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竞争风险、整合协同风险、无法获得持续并购价值等风险。公司充分认识投资并购风险，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投资规划并做好及时调整，综合判断确认匹配的投资并购方式；同时，以企业文化为纽带，加强投后管理工作，从工作模式、工作方法、人员调配、资源整合等各方面促进并购企业与现有业务之间的协同发展；以经营会、现场督导等各种方式，开展定期进行风险评估和监控，确保并购投资过程中相关风险总体可控。

4、安全风险

安全重于泰山，安全管理不到位，将引发各类燃气风险。公司始终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持续强化安全风险防范体系，严格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持续强化安全教育与培训，定期排查隐患，不定期交叉检查，及时整改安全隐患，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的安全运营。

5、人力资源风险

立足于公司长远稳健发展，伴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业务多元化的格局，对专业化、多元化且具备前瞻性的人才需求越来越迫切，存在人力资源与公司发展速度不匹配的风险。公司将通过人才培养路径、标准、能力和资源的合理规划，保持人才培养的连续性和高质量，逐步完善优秀人才的战略储备体系，采取有效的激励机制，降低人才短缺对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制约。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1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投资者	公司经营、战略、参股公司等情况。	无
2023年05月30日	2022年度暨2023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投资者	新能源业务发展、收购项目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参股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划、子公司经营权、公司主营业务等情况。	详见公司2023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層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和实施监督，提升治理水平，推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风险控制，同时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工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审议并通过了全部议案内容，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合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为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此外，所有股东大会均由见证律师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董事会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审慎审议重大事项，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按时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并积极学习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自身规范运作意识，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能够充分利用其财务、金融、燃气行业研究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的决策建言献策，并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同时，公司根据《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设立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可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会议，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渠道和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4 次审计委员会、2 次提名委员会及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治理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并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公司各监事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行使监督权，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等相关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职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的维护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 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由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主持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运作的日常事务，落实公司项目推进、内控改革、资本运作、人才优选、安全管理等具体经营及发展事项。

(5) 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治理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并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公司运行，具体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6) 信息披露与知情人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细则》要求，做好公司信息管理与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对外投资等各项信息，让投资者能够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等重要信息，信息披露

业务流程符合规范要求。同时强化对各项新规的学习与理解，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7)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投关工作内容，提升投关工作的主动性，提高投关工作质量。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直接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公司积极参与投资者接待会、筹备组织业绩说明会、开展投资者教育专题活动、主动接受投关主题培训，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内容质量，优化信息传播形式与方法，向投资者展现公司实时动态、传递公司价值；公司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投资者电话咨询、互动易问题回复、投资者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等，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确保公司与广大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积极塑造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干预公司重大决策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与控股股东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依照法定经营范围独立从事经营管理活动，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受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与控制，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影响。

2、人员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企管人事部，建立了独立的人员选聘、工资薪酬等体系和制度，根据业务需要自主招聘人员、确定岗位和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东单位违规担任职务或领取薪酬，均仅在本公司领薪。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不存在公司资产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支配或干预而有损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决策和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调配资金，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82%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01%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丁立国、张纪星、田立新、吕涛、姚志伟、张琦作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刘志强、迟国敬、罗楠作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王海全、杜勇作为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监事。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05%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丁立国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18年11月07日	2026年11月23日						
张纪星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2年03月18日	2026年11月23日						
田立新	男	49	董事	现任	2018年11月07日	2026年11月23日						
吕涛	男	51	董事、 总裁	现任	2020年11月26日	2026年11月23日						
姚志伟	男	46	董事	现任	2022年03月18日	2026年11月23日						
			财务总监		2022年03月03日	2026年11月23日						
张琦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6年11月23日						
刘志强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1月26日	2026年11月23日						
迟国敬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3日						
罗楠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3日						
王海全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年08月31日	2026年11月23日						
杜勇	男	35	监事	现任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3日	1,700	0	1,700	0	0	为任职前持股变动
余舜雷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3日	0	12,500	12,500	0	0	为任职前持股变动
郑蜀闽	女	51	副总裁	现任	2018年11月07日	2026年11月23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03年10月26日	2026年11月23日						
许罡	男	49	副总裁	现任	2017年04月27日	2026年11月23日						
杨波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4日						
黎军	男	4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11月26日	2023年11月24日						
王辉	男	46	监事	离任	2018年11月	2023年11月						

					07日	24日							
苏启祥	男	60	监事	离任	2020年11月26日	2023年11月24日	35,800	0	0	0	35,800		
合计	--	--	--	--	--	--	37,500	12,500	14,200	0	35,800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1月24日	董事会换届，届满离任
黎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1月24日	董事会换届，届满离任
王辉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1月24日	监事会换届，届满离任
苏启祥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1月24日	监事会换届，届满离任
迟国敬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24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罗楠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24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杜勇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24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余舜雷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24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丁立国，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本科。曾任唐山长城轧钢总公司董事长、唐山市立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一届全国工商联咨询委员会委员、十三届全国工商联执委、全国工商联绿色发展委员会执行主任、亚布力企业家论坛轮值主席（2017-2018）、亚布力论坛社会责任委员会主席、阿拉善SEE生态协会终身会员等社会职务；曾荣获第十六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2018年度中国公益人物、2019中国十大年度经济人物、2022年度“光彩之星”年度人物，连续入选2023年中国最具影响力的50位商界领袖。现任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长，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北京慈弘慈善基金会发起人。

张纪星，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大专，注册会计师。曾任德龙集团审计监察部长、财务部长，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迁安轧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荣获全国钢铁工业劳动模范。曾担任河北省唐山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现任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等职务。

田立新，男，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德龙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兼副总裁，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副总裁，本公司董事等职务。

吕涛，男，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省邮电管理局财务处科员，中国网通集团郑州市分公司财务总监，中国网通集团焦作市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网通集团河南省分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联通河南分公司销售部副总经理，北京慧基泰展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任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本公司董事、总裁。

姚志伟，男，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本科，会计师。曾任滦河集团财务部主管，唐山德龙钢铁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唐山玉田金州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市新天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新天钢中兴盛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天津市新天钢钢线钢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张琦，男，中国国籍，1983 年出生，大专。曾任德龙钢铁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德龙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德龙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企管人事部副部长，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企管人事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企管人事部总经理。

刘志强，男，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硕士。拥有丰富的战略规划、经营系统及股权激励领域专业经验，曾就职于四川大学水电学院、中国水利水电对外公司投资部，曾任和君咨询资深合伙人、战略管理委员会常委、战略顾问委员会常委、和君股权激励研究中心创始人，苏州固得、汇洁股份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和耘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迟国敬，男，中国国籍，195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北京市煤气公司液化石油气部门；曾任北京市煤气公司办公室秘书、副主任，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1995 年起，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秘书处常务副秘书长、秘书长、理事长助理；自 1998 年起，任北京中城燃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经理；自 2014 年起，任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燃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标准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现任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楠，女，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重庆大学会计学博士、中欧国际管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DBA）、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博士后，注册会计师。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中青年人才培养——注册会计师班）学员；重庆注册会计师协会党委委员、常务理事、重庆注协人才库入库人才；重庆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导师。现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重庆分所副所长以及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王海全，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本科。曾任德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兼董事长助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杜勇，男，中国国籍，1989年出生，本科，二级建造师、二级造价师。曾任国家管网集团广东省管网有限公司工程部现场工程师、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以及都江堰市集能燃气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项目管理人员。现任本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兼任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监事。

余舜雷，男，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硕士，中级经济师。曾任中油金鸿华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专员、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投资经理，并于中国国储能源化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担任主要职务。现任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3) 高管

吕涛，同董事经历。

姚志伟，同董事经历。

郑蜀闽，女，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硕士。自1999年起长期从事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资本市场融资并购、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资本市场经验。历任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经理、第十二届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许罡，男，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长期在石油天然气行业工作，曾就职于中国石化，先后在中原油田天然气产销厂、天然气分公司生产运行处、新能源项目筹备组和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广东省天然气管网公司工作，先后从事过气田开采、长输管道运行、天然气市场开发销售及分布式能源、水运行业应用 LNG、新能源项目开发等方面的管理和技术工作，有着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深厚的专业知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立国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8月1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
--------	--------	------------	--------	--------	------------

					酬津贴
丁立国	Honest Joy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2008 年 04 月 10 日		否
	Golden Top Group Limited	董事	2008 年 06 月 23 日		否
	Best Decad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3 年 09 月 18 日		否
	德龙控股有限公司 DeLong Holdings Pte Ltd	董事局主席	2005 年 03 月 01 日		否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03 月 08 日	否
	邢台德龙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7 年 06 月 18 日		否
	河北德龙现代特种管件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5 年 11 月 29 日		否
	邢台新龙煤气回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07 年 06 月 14 日		否
	涞源县奥宇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否
	北京德联运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02 月 20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否
	天津市新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11 日		否
	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9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否
	德龙软件（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2 月 07 日		否
	德龙软件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3 月 01 日		否
	上海德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05 月 19 日		是
张纪星	天津市新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是
	天津市同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31 日		否
	天津德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19 年 06 月 01 日		否
	唐山市玉田金州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2018 年 07 月 01 日		否
	唐山鹏瑞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2018 年 07 月 01 日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否
	上海德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否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01 月 26 日		是
田立新	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0 月 26 日		否
	涞源县奥宇钢铁	监事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否

	有限公司				
	德众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9月01日		否
	邢台新龙煤气回收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13日		否
	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13日		否
	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8月01日		否
	天津市新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否
	上海德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否
	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12日		否
	百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20日		否
吕涛	上海德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7日		否
刘志强	北京和耘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1月26日		是
	北京和众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30日		是
罗楠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副所长	2012年01月01日		是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3月31日	2026年03月30日	是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10日	2026年10月09日	是
迟国敬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29日	是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是
	北京中城燃燃气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1998年11月15日		否
王海全	德天（邢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04月26日	否
	邢台德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8年01月07日		否
	德龙控股有限公司 Delong Holdings Pte Ltd	董事兼董事长助理	2019年05月01日		否
	南宫市永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3年04月03日		否
	天津市新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1月01日		否
	上海德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董事长助理	2020年05月01日		否
	北京清河湾乡村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3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	无				

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1) 董事津贴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按以下标准支付外部董事津贴（含税）：独立董事津贴 5,000 元/月，外部董事津贴 3,000 元/月，董事长津贴 5,000 元/月。

(2) 监事津贴

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按 3,000 元/月（含税）支付外部监事津贴。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高管年薪（含税）支付标准为：公司总经理 76 万元/年（含税）、常务副总经理 66 万元/年（含税）、副总经理 66 万元/年（含税）、董事会秘书 66 万元/年（含税）、财务负责人 66 万元/年（含税），基本年薪按月发放，实际年薪总额在年薪标准的 85%至 120%之间浮动。

公司高管薪酬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标准为基础，实行年度考核方式，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年薪。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立国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6	是
张纪星	男	53	董事	现任	3.6	是
田立新	男	49	董事	现任	3.6	是
吕涛	男	51	董事、总裁	现任	88.2	否
姚志伟	男	46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72.6	否
张琦	男	40	董事	现任	26.78	否
刘志强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迟国敬	男	66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罗楠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郑蜀闽	女	51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75	否
许罡	男	49	副总裁	现任	75	否
王海全	男	5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6	是
杜勇	男	35	监事	现任	0	否
余舜雷	男	36	监事	现任	0	否
杨波	男	48	独立董事	离任	0	否
黎军	男	49	独立董事	离任	6	否
王辉	男	46	监事	离任	3.6	是
苏启祥	男	60	监事	离任	22.77	否
合计	--	--	--	--	392.7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9 日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收购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大连燃气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在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6 日	2023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大沈线 9#阀室开口分输站和管道建设项目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023 年 1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提名委员会工

			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丁立国	11	2	9	0	0	否	2
张纪星	11	2	9	0	0	否	2
田立新	11	2	9	0	0	否	2
吕涛	11	2	9	0	0	否	3
姚志伟	11	2	9	0	0	否	3
张琦	11	2	9	0	0	否	3
刘志强	11	2	9	0	0	否	3
迟国敬	3	1	2	0	0	否	1
罗楠	3	1	2	0	0	否	1
杨波	8	1	7	0	0	否	2
黎军	8	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杨波、黎军于 2023 年 11 月任期届满离任；罗楠、迟国敬于 2023 年 11 月开始任职。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谨慎严谨地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通过审阅文件、现场考察、会议沟通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以及内部控制情况，审慎审议公司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管理等议案；同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经济形势、政策导向、行业态势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的业务、生产、治理等事项认真评估考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和落实，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各独立董事也从专业角度提出客观、独立、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重大事项提前审议，与管理层充分沟通，发表专业的事前意见，对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黎军、杨波、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罗楠、迟国敬、田立新	4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相关重要事项	审查、监督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等方面工作，对公司重要项目先行审核、充分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黎军、杨波、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罗楠、迟国敬、田立新		2023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报相关重要事项、内审部门工作报告	审查、督促内审部门的审计工作，听取内审部门工作总结及计划，根据相关规则对公司重大事项先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黎军、杨波、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罗楠、迟国敬、田立新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对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充分讨论，并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	对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任职资格、		无

	员：黎军、杨波、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罗楠、迟国敬、田立新			负责人的议案》	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核，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相关人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波、黎军、田立新	1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 2022 年度董事、高管的薪酬与津贴发放标准及发放金额	经审核：①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外部董事津贴、董事长津贴按照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②公司高管薪酬按照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标准发放。		无
提名委员会	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杨波、刘志强、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迟国敬、刘志强、田立新	2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审议：《关于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关于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对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核，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相关人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无
	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杨波、刘志强、田立新；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迟国敬、刘志强、田立新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关于审核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副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关于审核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核，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相关人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候选人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4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65
销售人员	201
技术人员	146
财务人员	62
行政人员	150
其他人员	56
合计	9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0
硕士	11
本科	205
大专	297
中专及以下	467
合计	980

2、薪酬政策

公司综合考虑发展和实际经营的需要，遵循分级管理、正向激励、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薪酬分配原则，建立了组织考核、个人考核、晋升评价及日常监督的考核体系。制定不同的薪酬政策，企业管理层考核制年薪、管理人员岗位绩效工资制、生产技术人员计件工资制为主体的薪酬体系。采取经营指标、岗位职责、安全生产、人才培养、重点工作、合规及反贪腐等综合评估的薪酬考核方式，对核心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市场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的岗位人员采取薪酬市场跟随策略。力争提高劳效，确保薪酬体系对各层级员工的相对公平，避免关键人才流失，有效控制及节约人工成本，有助于支持公司的经营战略的达成，促成组织和个人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公司统筹内外部资源，以内外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搭建“五层级”培训体系：集团级培训、在线学习平台、职能条线培训、子公司先进经验推广、子公司培训五个层级。内部培训以集团总部为平台，注重管理人员管理素养的培养、员工能力提升和专业技能交流，以提升集团内部管理水平、专业能力，增进内部协作，促进内部资源整合。外部培训以提升全员综合素质为基础，以团队协作融合、行业知识交流为重点。增加企业内外部的对标学习，融汇借鉴，取长补短，促进员工成长和人才队伍整体竞争力的提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监管要求和内外部环境变化，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根据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变化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实时的更新和完善，以使内部控制体系更运行有效、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公司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防范风险、提升管理效率为目的，坚持以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为原则优化公司的内控体系。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市场、投资、企管人事、法务、行政、工程管理七大职能条线的集团化管控，并通过审计监察部门对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实施过程监督管理，提升了集团整体管理控制水平。

强化对子公司的资金管控力度，修订完善了资金相关制度，充分发挥集团化思维对资金实行集中管控、统一调配，发挥资源集中配置的效力；加大了对子公司闲置资产的管理力度，全力盘活闲置资产，分项管理、合理利用，实现了公司效益最大化；加强了对集采供应商的管理，通过定期组织相关单位对供应商进行评价，主要对产品质量、交货能力、服务与支持等内容进行考核，及时淘汰不合格供应商，保证规范安全下合理节约成本；从工程结算上对子公司加强工程成本管理，加快结算周期提高财务收入和成本的确认效率。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 17,010 万元收购高戈、艾雪、郝梦宇持有的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合计 70% 的股权。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并结合经营实际情况对其机构及人员设置、财务体系、内控制度、业务规划等方面进行调整和规范。	已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s://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1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8.1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发现该错报;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 未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控制;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决策过程不民主, 造成严重决策失误; 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失效。</p> <p>(2) 重要缺陷: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决策过程不民主, 造成决策失误; 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部分流失; 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失效。</p> <p>(3) 一般缺陷: 决策部分失误; 经营行为轻度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少部分流失;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0.5%</p> <p>(2)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 0.25% ≤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0.5%</p> <p>(3) 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 0.25%</p>	<p>(1) 重大缺陷: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5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 300 万元 ≤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500 万元</p> <p>(3) 一般缺陷: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3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川华信专(2024)第 0509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无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整改事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长期以来，公司秉承贯彻落实国家“双碳”目标，紧扣清洁能源产业绿色发展方向，长期聚焦新能源领域，坚持“诚信务实、创新发展”，以“致力于成为向社会提供和推广清洁能源综合供应方案的领军企业”为企业愿景，为社会提供绿色能源，探索碳减排方法和服务，布局氢能源、光伏、充电、储能等新能源，全面推行产业绿色发展。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双碳”政策的号召，充分发挥成熟的燃气运输及供应服务，持续提升天然气在能源领域的使用占比，2023 年公司共经营天然气 5.3 亿立方米，协助减排 24.12 万吨二氧化碳、1267.76 吨二氧化硫、469.32 吨氮氧化物、40.70 吨烟尘、133.03 吨 PM2.5。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曲靖公司收购并完成其二期 LNG 液化厂建设，在完善公司天然气全产业链的同时，大力推进 LNG 销售和贸易业务，扩大公司燃气业务规模和覆盖区域，全力推行低碳经济，为实现“双碳”目标做出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鼓励全体职工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在日常工作中全面推广 OA 流程审批管理，提倡无纸化办公，培养员工节水、节电意识，降低办公环节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推进信息化建设，全面推行和加大视频会议系统的利用效率，减少公务出行，降低管理费用成本以及碳排放；大力推行燃气业务线上办理服务，完善燃气智慧平台建设，方便燃气用户线上缴费、报装、维修等业务，全面提升服务效率，减少实体燃气公司营业厅人员和场地需求，降低企业营业成本及能源消耗。

公司积极探索氢能等低碳环保能源的开发利用，报告期内分别于南京市鼓楼区政府、江苏仪征市青山镇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政企协同多措并举，合力推进新能源及氢能产业规划建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供应业务，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始终倡导低碳环保理念，积极向各领域推广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的使用，积极探索推进氢能、光伏等新能源产业项目落地，以降低环境污染，促进环境保护。无需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二、社会责任情况

积极助力地方经济发展，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注重企业自身发展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积极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以积极的态度力所能及的服务社会，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全力推动企业、区域经济的进步与和谐发展。公司将持续投入在企业社会责任上的经济及人力资源，与公司的合作伙伴一道践行社会责任。

(1) 响应低碳，推行绿色创新发展试点。公司主动适应能源行业的发展和变革，高度关注清洁能源产业绿色发展方向，聚焦新能源领域，积极探索综合智慧能源建设，推进公司业务转型，在更高水平上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

(2) 安全为基，保障优质服务。公司压实各方责任，推动各负其责、形成合力，保持强力安全监管态势。公司以安全为准绳，定期开展安全巡线、安全抢修、安全培训，以安全月主题为抓手，普及燃气安全知识、强化燃气安全检查，为客户提供放心服务。2023 年，公司完成入户安检 36.2 万余户，巡线 31.78 万余公里，对安全隐患及时排查处理，加大安全投入，进行各类应急演练 79 次，教育培训 1428 次。

(3) 共筑共建，推动和谐社会持续发展。公司持续提升服务质量，优化营商环境，谋求互惠共赢机会。通过智能化服务终端、一站式配套服务等多样化服务，为客户提供高效高质产品，加速老旧管网改造的民生项目推进建设，持续推进“瓶改管”业务，为社区城区的建设发展贡献力量。2023 年，公司完成老旧管网改造累计 35 公里，老旧小区燃气管线整改 13957 户，公司在上饶地区的老旧管网改造工作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可复制政策机制清单。

(4) 以人为本，企业文化汇聚职工信仰。公司关注员工成长、注重人文关怀，报告期以学促干，通过专题培训、主题讲座等方式，持续培养员工专业能力与综合素养，激发员工潜力，赋能员工成长；重视青年干部培养，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开展多元化活动，悉心关爱每一位员工，为员工打造舒适健康的工作环境，保障并持续提升员工福利，为员工的身心健康保驾护航。2023 年，公司召开各级民主生活会 30 次，党组织活动 1 次；组织集团级别培训 3 次，召开青年干部座谈会 1 次，开展职能部门条线培训 21 场，子公司精品课程推广 11 场，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以“共同富裕和乡村振兴”理念为指引，将企业公益慈善上升到战略慈善高度，并作为企业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公司组织员工参与由腾讯公益与慈弘基金会共同组织开展的“新阅读成长计划”等慈善捐款活动，为乡村儿童捐款筹书，用一本好书为其打开一个世界。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参与上饶市铅山县新滩小学建设项目，捐款 200 万元为当地乡村教育赋能，在推进乡村教学设施建设的同时，助力乡村教育事业的发展。参与“乡村儿童操场”公益商家计划，助力乡村儿童快乐奔跑、健康成长。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详见 2014 年 1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公告》）。	2014 年 01 月 09 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对于上市公司收购旌能天然气 88%股权及罗江天然气 88%股权事项，如果旌能天然气、罗江天然气（含两家公司的子公司）存在收购前未向上市公司充分披露的或有负债（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债务、诉讼仲裁纠纷、对外担保责任等），且收购的交易对方或其他相关利益主体没有相应作出补偿承诺或虽作出补偿承诺但未来不能及时足额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大通集团承诺对上市公司先行补偿，补偿款项应在上市公司确认触发承诺履行条件并书面告知大通集团后 30 日内支付至上市公司账户。先行补偿后，如交易对方或其他利益主体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款的，大通集团有权对该等款项中不超过其实际支付的先行补偿款金额的部分主张权利。大通集团上述承诺的作出及履行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	2015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	履行中

			及履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若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权属证书而导致大通燃气及其下属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对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大通集团及李占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罚款等一切经济损失。	2016年06月06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若新天投资主要资产金谷大厦1号楼地下一层的规划性质发生变化，变为可售房产并产生销售收益，大通集团将向本公司支付新天投资11.93%股权相对应的投资收益。	2013年08月01日	长期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盛能燃气	2023年01月01日	2025年12月31日	1,500	1,600.24	无	2023年03月31日	2023-009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依据中联评估出具的《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1040号），盛能燃气资产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2,995.25	251,619.85	14,344,6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0,415.12	298,199.51	1,848,614.63
未分配利润	55,027,276.20	-46,579.66	54,980,696.54
所得税费用	22,113,900.31	46,579.66	22,160,479.97

对母公司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3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 17,010 万元收购交易对手方高戈、艾雪、郝梦宇持有的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以 2023 年 4 月 1 日为合并日，合并范围增加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曲靖市马龙区泓鹏能源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盛合能源有限公司。

2、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 年 5 月 17 日	5,000.00	100.00	
江苏汇能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000.00		100.00

3、清算子公司

公司名称	减少方式	注销时点	注册资本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 年 5 月 26 日	10,000.00 万元
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 年 5 月 9 日	3,800.00 万元
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 年 8 月 4 日	10.00 万元
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 年 8 月 4 日	10.00 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敏、刘霖蓉、何晓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黄敏 1 年、刘霖蓉 3 年、何晓钰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在办诉讼、仲裁事项合计 16 件。	1,780.89	不涉及	16 件案件中：15 件已审理结束；1 件尚在一审审理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3 件案件审理结束正申请执行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龙源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提供劳务	能源管理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不适用	2,833.77	100.00%	2,400	是	货币资金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年005号
叮当（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采购商品	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交易双方共同	不适用	2.66	0.00%	9	否	货币资金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

				协商 确定								号： 2023 年 005 号
合计				--	--	2,836 .43	--	2,409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 2023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2,836.43 万元，较预计增加 427.43 万元，增幅 17.74%，系公司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属于正常的经营调整，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7年4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双桥商场整体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华联股份、北京华联综超三方协商解除原“双桥商场租赁系列合同”，并签订《协议书》；同时，同意公司将双桥商场物业整体出租给北京华联综超用于开设大型商业项目（零售及生活配套），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按照与承租方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17年4月11日起至2037年4月10日止，自承租日起，按租赁年度计租，租金标准为人民币1,399.68万元/年，每三年递增3%。2020年6月29日，公司与华联综超、四川北华联超市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将双桥商场承租人由华联综超变更为四川北华联，华联综超出具《承诺函》承诺对四川北华联的履约行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22年2月16日，公司与华联综超、四川北华联、北京华联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变更连带责任承担主体的补充协议》，将连带责任承担主体由华联综超变更为华联投资。2023年8月30日，公司与四川北华联签订《协议书》，明确双桥商场合同解除后，四川北华联支付剩余租金、未返还租赁物占用费时间及金额，以及相应的违约责任，租赁合同解除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提前解除双桥商场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目前公司正积极按照上述《协议书》约定推进相关事项，同时积极推进物业的招商工作。报告期双桥商场物业实现租赁收入624.88万元（不含增值税），实现净利润268.81万元。

2、2016年7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衣恋纽可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成都华联东环广场租赁合同》，将东环广场商场资产整体出租。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二十年，免租期至2016年12月31日，租金按保底租金或提成租金两者取高方式收取，保底租金为每年人民币11,850,000.00元，每四年递增3%；提成租金按全部租赁范围内年度所有营业额的2.5%计算。同时，合同还约定：出租方需承担对标的物业的水电、燃气、通风等设施的改造义务；承租方运营百货店或奥特莱斯零售店的公司连续3年发生营业损失或在本租赁合同有效期内累计亏损

3,000 万人民币的情况下，承租方有权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出租方后单方面解除合同，支付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除此以外承租方无需对出租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报告期实现租赁收入 1,162.48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现净利润 347.70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3,00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3,000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0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8,975	2021 年 07 月 29 日	6,975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8,975	2021 年 07 月 2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000	2022 年 09 月 20 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司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2,000	2023年09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2,000	2023年09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4,000	2022年10月25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4,000	2022年10月25日	745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上饶市大通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2022年07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2023年09月26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2023年09月26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2023年10月19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0	2023年11月0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4月28日	2,5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4月28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5月30日	2,5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限公司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5月30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6月27日	8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0	2022年06月27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400	2023年04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否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3,000	2021年08月30日	2,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二年	是	否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930	2022年08月31日	930	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三年	是	否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930	2023年05月25日	930	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德阳智诚安达管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999	2022年08月31日	999	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三年	是	否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2年03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大连新世纪收费权	无	三年	是	否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3年08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大连新世纪收费权	无	三年	否	否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2年03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3,000	2022年09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三年	是	否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3,000	2023年09月2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有	三年	否	否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990	2022年12月21日	9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三年	是	否
德阳德通商贸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700	2023年01月09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德阳旌能部分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3年04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公司部分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3年03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000	2023年03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成都华联部分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0,19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4,5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19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7,45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通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	2022年07月21日	687.8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南通金鸿房产	无	三年	是	否
南通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	2023年05月12日	687.8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南通金鸿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扬州益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800	2022年07月01日	687.8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扬州益广房产	无	三年	是	否
扬州益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2,000	2023年10月07日	1,719.64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扬州益广房产	无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40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407.5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2,99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93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2,99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9,862.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000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恒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百祥”）就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环新网”）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盛彩”）合同纠纷一案向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收到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2024-002）。后光环新网与科信盛彩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法院裁定移送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审理，目前公司就管辖权裁定提起上诉。

考虑到该诉讼事项周期较长且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分布式能源项目相关固定资产等拟计提的减值准备在 2023 年度进行了充分的估计。本次诉讼事件对公司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利润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4,690.00	0.05%				8,950.00	8,950.00	183,640.00	0.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4,690.00	0.05%				8,950.00	8,950.00	183,640.00	0.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7,840.00	0.04%						147,840.00	0.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850.00	0.01%				8,950.00	8,950.00	35,800.00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456,319.00	99.95%				-8,950.00	-8,950.00	358,447,369.00	99.95%
1、人民币普通股	358,456,319.00	99.95%				-8,950.00	-8,950.00	358,447,369.00	99.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58,631,009.00	100.00%				0.00	0.00	358,631,009.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换届，原监事苏启祥先生合计持有的 35,800 股将按照监事持股法定锁定比例由原 75%增加至 100%，锁定期为 6 个月，锁定股份数从 26,850 股增加至 35,800 股。不存在其他变动原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启祥	26,850	8,950	0	35,800	按照监事持股法定锁定比例锁定：监事任职到期锁定半年	2024-5-23
合计	26,850	8,950	0	35,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0%	114,761,828	0	0	114,761,828	质押	86,000,000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0%	38,732,528	0	0	38,732,528	质押	38,540,000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0%	38,732,528	0	0	38,732,528	冻结	38,732,528
郭静	境内自然人	0.60%	2,134,000	-749300	0	2,134,000	不适用	0
辛巧霞	境内自然人	0.43%	1,543,900	本报告期新增前 200 名，增量未知	0	1,543,900	不适用	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1,540,000	0	0	1,540,000	不适用	0
北京数字光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300,100	100	0	1,300,100	不适用	0
何建荣	境内自然人	0.26%	950,000	190000	0	950,000	不适用	0
王林	境内自然人	0.26%	940,000	349200	0	940,000	不适用	0
牛旭	境内自然人	0.25%	901,100	590100	0	901,10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5%	883,021	404242	0	883,02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尚未收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4,761,828	人民币普通股	114,761,828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732,528	人民币普通股	38,732,528
郭静	2,1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4,000
辛巧霞	1,5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9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
北京数字光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100
何建荣	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000
王林	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0,000
牛旭	9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1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3,021	人民币普通股	883,02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尚未收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1）股东郭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4,00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2,0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134,000 股；</p> <p>（2）股东王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94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40,000 股；</p> <p>（3）股东牛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0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9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01,100 股。</p>		

备注：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6,000,000.00 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质押期限至双方申请解冻为止，目前尚未解冻。上述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4.9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98%。

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8,732,528 股，其中：38,540,000 股已分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质押期限至双方申请解除质押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累计被冻结股份合计 38,732,528 股；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合计 255,856,694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60.57%，其中冻结情况：已被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累计冻结 21,362,528 股，其中：司法冻结 192,528 股（解冻日 2026 年 10 月 8 日）、司法再冻结 21,170,000 股（解冻日 2026 年 10 月 8 日）；已被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累计司法再冻结 632,552 股，其中：冻结 95,208 股（解冻日 2026 年 11 月 16 日）、21,042 股（解冻日 2026 年 11 月 20 日）、95,208 股（解冻日 2026 年 11 月 21 日）、209,213 股（解冻日 2026 年 12 月 5 日）、211,881 股（解冻日 2026 年 12 月 6 日）；已被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 15,196,101 股，其中：15,081,727 股（解冻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46,666 股（解冻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67,708 股（解冻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已被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 1,541,347 股（解冻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扣除重复统计，天津大通被质押和冻结的股份共计 38,732,528 股，占股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80%。因司法强制变现需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助法院执行大通集团持有的 1,813,073 股公司股份。海通证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8 日期间卖出 933,100 股，合计成交金额 527.03 万元，致使大通集团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933,100 股，减持数量达到本次司法强制执行数量的一半。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期间合计被动减持 878,900 股，减持数量共计 1,812,00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减持已终止。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 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辛巧霞	新增	0.00	0.00%	1,543,900.00	0.43%
何建荣	新增	0.00	0.00%	950,000.00	0.26%
王林	新增	0.00	0.00%	940,000.00	0.26%
牛旭	新增	0.00	0.00%	901,100.00	0.2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00	0.00%	883,021.00	0.25%
陈庆华	退出	0.00	0.00%	-	-
朱梦如	退出	0.00	0.00%	-	-
柳德彪	退出	0.00	0.00%	880,400.00	0.25%
刘爱娟	退出	0.00	0.00%	827,900.00	0.23%
韩世芝	退出	0.00	0.00%	350,000.00	0.1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丁立国	2016 年 08 月 17 日	91110106MA007PK94B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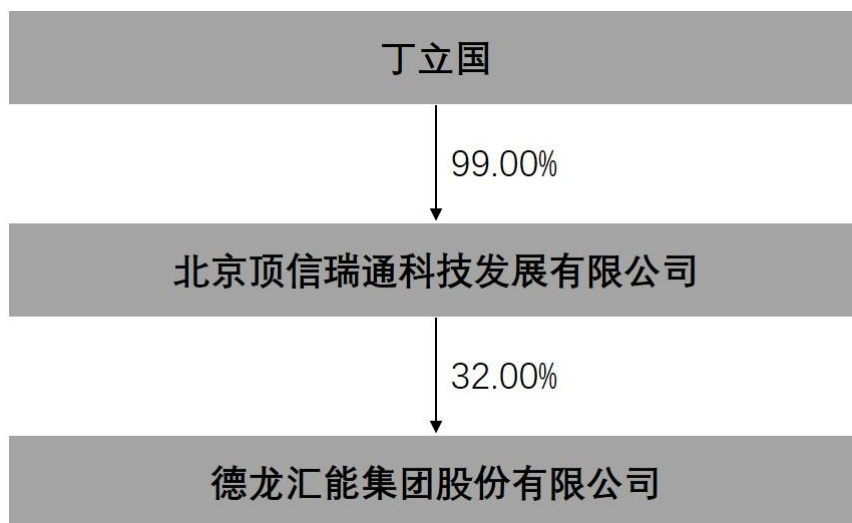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丁立国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六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动模范、亚布力企业家论坛轮值主席（2017-2018）、阿拉善SEE生态协会终身会员等社会职务；现任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德龙钢铁集团董事长，天津市新天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北京慈弘慈善基金会发起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DeLong Holdings Limited，证券代码：BQ0.SG，DeLong Holdings Limited（德龙控股有限公司），2005 年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SGX-ST）上市，并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退市。公司及下属公司主要从事钢铁及相关领域投资，集矿产资源开发、钢铁生产、矿产及钢铁贸易、对外投资于一体。近些年着力于科技创新工作，无论是技术水平还是产值水平都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李占通	1992 年 12 月 23 日	4,548 万元	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

				<p>项目、生物医药科技项目、环保科技项目、媒体项目、城市公用设施项目投资及管理；投资咨询；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燃气设备批发兼零售；涉及上述审批的，以审批有效期为准；采矿机械设备销售、租赁；工程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线材、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广告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冶金炉料，机电设备，化工产品的批发及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4）第 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敏、刘霖蓉、何晓钰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4）第 0033 号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龙汇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龙汇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龙汇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 销售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二十五)收入”、“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三十六)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以及“十七、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德龙汇能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60,010.15 万元，主要为燃气供应及相关收入。</p> <p>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业绩压力使得收入确认存在可能被操纵以达到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测试德龙汇能与销售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2) 了解德龙汇能收入确认原则，并对合同的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对公司在交易中的身份进行分析，判断公司收入确认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且得到一贯的正确执行；</p> <p>(3) 对销售收入进行分析，包括毛利率分析、购销差分析，检查本期燃气销售是否出现异常情况；</p> <p>(4) 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燃气销售采购合同、气量结算单、抄表单、付款回单等，检查燃气配套工程合同、工程预算、领料单、工程结算单、完工点火单等，对重要客户现场访谈，对重要燃气配套工程实地查看完工进度情况；检查报告日前后的重要收入凭证和银行流水清单，对收入截止性进行测试；</p> <p>(5) 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对本期主要客户燃气销售量及工程配套收入金额、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预收款项余额等实施函证，并全程控制发函、回函过程；</p>

	(6) 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营业收入的相关披露是否恰当。
(二) 商誉减值的计提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十六)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德龙汇能账面商誉原值 64,468.25 万元，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7,465.57 万元，期末累计减值准备 41,316.11 万元。</p> <p>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管理层每年末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进行减值测试时，涉及对多项关键指标进行估计和判断，包括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适用的折现率等，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对商誉的可收回价值判断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p> <p>(2) 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资产组的认定，及每个组成部分盈利状况的判断和评估；了解公司预测数据的背景及相关依据，与管理层和评估机构沟通预测数据的合理性，将预测使用数据与历史数据进行对比，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指标；</p> <p>(3) 了解、收集管理层聘请的商誉评估机构的评估过程、方法及评估结论，以及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4) 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方法和关键假设是否保持一致，包括折现率等，复核计算是否准确；</p> <p>(5) 针对本年度商誉大额减值，对比上一年度预测数据与本年度预测数据的差异，向管理层了解差异产生的原因，同管理层、评估机构沟通并判断预测数据下降的合理性与适当性。</p> <p>(6)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披露的合理性。</p>

(三) 分步式能源相关资产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四十五)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中的“(五)分布式能源减值及涉诉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本年度，德龙汇能就未能开机的分布式能源项目起诉相关合作方，并对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9,424.81 万元。</p> <p>由于对公司盈亏造成重大影响。相关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分布式能源项目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了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p> <p>(2) 了解并复核公司管理层对于分布式能源项目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判断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和完整性；</p> <p>(3) 了解相关资产情况，包括相关公司经营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相关资产现状、同合作方沟通情况、管理层的进一步解决计划方案等，考虑管理层对于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充分；</p> <p>(4) 检查与分布式能源项目诉讼相关的文件，包括合同、诉状、案件受理通知书、财产保全告知单等，了解相关诉讼情况；与公司聘请的代理律师进行沟通，了解案件进展情况，以及相关减值损失可以从被诉方取得补偿的可能性；</p> <p>(5) 同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进行沟通，了解评估委托目的、评估过程、方法及评估结论，判断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6) 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减值的相关披露是否恰当。</p>

(四)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的“(九)长期股权投资”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德龙汇能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余额 3,394.23 万元，其中本年度计提 3,082.20 万元。</p> <p>相关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价及测试了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p> <p>(2) 了解并复核公司管理层对于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判断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和完整性；</p> <p>(3) 了解被投资单位近年的经营情况，资产情况以及经营环境的变化，判断减值存在的客观性以及减值计算的合理性；</p> <p>(4) 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减值的相关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德龙汇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德龙汇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龙汇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德龙汇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德龙汇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德龙汇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龙汇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德龙汇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敏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霖蓉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晓钰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237,984.55	231,926,925.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947,926.25	85,120,654.25
应收款项融资	38,184,442.40	31,622,528.14
预付款项	55,737,899.79	116,159,105.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130,787.62	6,725,876.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767,866.33	94,616,627.22
合同资产	13,764,234.51	19,467,995.4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81,358.87	19,007,247.66
流动资产合计	638,052,500.32	604,646,960.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210,108.24	104,518,585.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1,730.33	9,951,730.33
投资性房地产	100,934,470.40	109,141,139.96
固定资产	808,738,848.55	772,985,386.34
在建工程	109,347,357.42	118,211,265.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43,376.80	1,800,922.65

无形资产	64,801,482.10	54,136,078.41
开发支出		
商誉	231,521,461.56	354,232,639.10
长期待摊费用	44,634,148.67	40,311,49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1,588.23	14,344,61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7,094,572.30	1,579,633,862.27
资产总计	2,095,147,072.62	2,184,280,82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1,558,555.55	231,666,088.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000,000.00
应付账款	151,768,874.15	135,116,079.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5,652,542.66	169,915,977.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60,588.57	4,377,438.77
应交税费	20,985,947.96	22,178,635.83
其他应付款	27,297,864.57	28,099,605.58
其中：应付利息		1,029,647.17
应付股利	1,851,458.80	1,851,458.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408,597.73	2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508,018.95	7,316,700.25
流动负债合计	822,940,990.14	688,670,527.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5,985,000.00	301,94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08,786.68	1,550,415.12
长期应付款	17,888,588.39	29,977,887.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09,993.39	6,382,46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692,368.46	339,855,769.46
负债合计	1,156,633,358.60	1,028,526,296.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8,631,009.00	358,631,0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9,371,379.68	660,813,713.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6,330.52	1,087,445.09
盈余公积	25,885,921.18	25,885,921.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6,345,608.65	54,980,69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7,679,031.73	1,101,398,785.73
少数股东权益	90,834,682.29	54,355,74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513,714.02	1,155,754,525.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5,147,072.62	2,184,280,822.28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628,651.35	60,017,56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256,303.97	8,883,787.94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169,257.38	41,410.34
其他应收款	199,105,912.40	315,026,304.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1,681.42	311,681.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04.85	6,004,535.75
流动资产合计	339,677,711.37	390,385,28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21,251,411.83	1,179,359,44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41,650.33	5,341,650.33
投资性房地产	36,268,443.46	41,026,320.10
固定资产	2,006,183.91	2,570,090.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00,487.39	1,672,50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200.00	177,78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0,630.43	781,28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6,016,007.35	1,230,929,082.35
资产总计	1,805,693,718.72	1,621,314,366.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470,711.00	21,566,508.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332,335.42	1,693,686.21
应付职工薪酬	-57,309.55	-47,930.59
应交税费	978,555.40	583,980.89
其他应付款	348,711,814.49	254,325,197.88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1,851,458.80	1,851,458.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7,896,106.76	358,121,442.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5,985,000.00	160,69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8,588.39	198,588.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6,183,588.39	160,893,588.39
负债合计	774,079,695.15	519,015,031.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8,631,009.00	358,631,0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1,419,463.23	741,419,463.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885,921.18	25,885,921.18
未分配利润	-94,322,369.84	-23,637,05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1,614,023.57	1,102,299,33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5,693,718.72	1,621,314,366.41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其中：营业收入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1,156,140.19	1,403,058,993.57
其中：营业成本	1,351,972,195.27	1,248,842,298.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92,501.10	8,386,111.71
销售费用	33,108,468.87	34,133,503.40

管理费用	81,313,879.37	78,287,557.40
研发费用	1,465,868.08	3,044,823.30
财务费用	24,103,227.50	30,364,699.24
其中：利息费用	25,017,396.87	30,419,792.86
利息收入	3,325,221.35	2,130,903.42
加：其他收益	698,687.31	1,360,280.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13,606.15	-508,90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86,506.15	-1,048,292.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2,673.10	844,497.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9,652,396.66	-248,258.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7,973.88	5,253.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586,686.34	67,473,983.76
加：营业外收入	5,194,745.35	2,078,010.35
减：营业外支出	2,263,850.48	282,22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655,791.47	69,269,764.60
减：所得税费用	23,295,352.05	22,160,479.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951,143.52	47,109,284.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951,143.52	47,109,284.6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26,305.19	48,241,249.46
2. 少数股东损益	12,375,161.67	-1,131,964.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951,143.52	47,109,284.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326,305.19	48,241,24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75,161.67	-1,131,964.8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73	0.1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73	0.1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032,594.85	51,378,104.82
减：营业成本	65,984,926.67	28,922,941.93
税金及附加	3,081,400.27	2,656,013.38
销售费用	16,449.17	7,796.00
管理费用	17,934,428.27	22,227,864.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764,121.38	6,909,024.45
其中：利息费用	13,825,932.06	14,517,292.50
利息收入	23,606,794.11	7,622,085.36
加：其他收益	122,938.63	401,725.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358,039.30	31,850,07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19,730.64	-425,093.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2,551.29	-11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650,853.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781.28	15,497.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683,133.32	22,921,653.5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2,345.00
减:营业外支出	1,525.95	43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684,659.27	22,923,568.51
减:所得税费用	652.50	-27.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85,311.77	22,923,596.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685,311.77	22,923,596.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685,311.77	22,923,596.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6,588,300.01	1,809,818,591.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7,801.75	13,315,380.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813,958.32	18,833,23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4,470,060.08	1,841,967,20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4,572,861.12	1,351,839,731.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785,816.71	118,336,016.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616,907.00	60,561,19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74,006.38	135,847,18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049,591.21	1,666,584,13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20,468.87	175,383,07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	2,48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900.00	538,9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8,168.33	369,8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1,068.33	3,395,78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704,015.15	55,620,44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603,532.57	5,959,016.4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117,001.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424,549.50	61,579,46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43,481.17	-58,183,671.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7,48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7,48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1,090,000.00	472,165,29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090,000.00	476,702,77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430,000.00	555,468,8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38,279.53	27,723,319.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0	35,483,675.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768,279.53	618,675,81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21,720.47	-141,973,040.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98,708.17	-24,773,63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056,291.09	192,829,930.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54,999.26	168,056,291.09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104,360.86	46,936,94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0,998.42	1,750,43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75,359.28	48,687,37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69,844.76	1,966,885.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49,837.05	12,016,871.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7,537.62	4,701,703.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0,856.01	8,809,93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38,075.44	27,495,39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7,283.84	21,191,98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2,48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877,769.94	32,274,70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6,636.00	72,765.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874,257.72	526,762,37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238,663.66	561,596,837.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017.27	1,333,274.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8,703,532.57	5,959,016.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364,288.34	548,150,74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131,838.18	555,443,04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93,174.52	6,153,79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5,000,000.00	218,235,29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854,386.10	456,272,47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854,386.10	674,507,766.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250,000.00	254,738,8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56,732.16	14,267,792.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380,676.43	398,401,821.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987,408.59	667,408,43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66,977.51	7,099,332.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11,086.83	34,445,119.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017,564.52	25,572,44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28,651.35	60,017,564.52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358,631,009.00				660,813,713.92			1,087,445.09	25,885,921.18		54,980,696.54		1,101,398,785.73	54,355,740.07	1,155,754,525.8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631,009.00				660,813,713.92			1,087,445.09	25,885,921.18		54,980,696.54		1,101,398,785.73	54,355,740.07	1,155,754,52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1,442,334.24			-951,114.57			241,326,305.19		-253,719,754.00	36,478,942.22	-217,240,811.78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241, 326, 305. 19		- 241, 326, 305. 19	12,3 75,1 61.6 7	- 228, 951, 143. 5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11,4 42,3 34.2 4											- 11,4 42,3 34.2 4	24,4 06,5 40.8 6	12,9 64,2 06.6 2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4,4 06,5 40.8 6	24,4 06,5 40.8 6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 11,4 42,3 34.2 4											- 11,4 42,3 34.2 4		- 11,4 42,3 34.2 4
(三) 利润 分配																	- 302, 760. 31	- 302, 760. 31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02,760.31	302,760.3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951, 114. 57					- 951, 114. 57	- 951, 114. 57	
1. 本期提取								10,0 62,3 73.9 2					10,0 62,3 73.9 2	10,0 62,3 73.9 2	
2. 本期使用								11,0 13,4 88.4 9					11,0 13,4 88.4 9	11,0 13,4 88.4 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8, 631, 009. 00				649, 371, 379. 68			136, 330. 52	25,8 85,9 21.1 8		- 186, 345, 608. 65		847, 679, 031. 73	90,8 34,6 82.2 9	938, 513, 714. 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 631, 009. 00				660, 813, 713. 92			3,28 5.57	25,8 85,9 21.1 8		6,73 9,44 7.08		1,05 2,07 3,37 6.75	50,9 50,2 22.9 0	1,10 3,02 3,59 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 631, 009. 00				660, 813, 713. 92			3,28 5.57	25,8 85,9 21.1 8		6,73 9,44 7.08		1,05 2,07 3,37 6.75	50,9 50,2 22.9 0	1,10 3,02 3,59 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								1,08 4,15 9.52			48,2 41,2 49.4 6		49,3 25,4 08.9 8	3,40 5,51 7.17	52,7 30,9 26.1 5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8,241,249.46		48,241,249.46	-1,131,964.83	47,109,284.6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4,537,482.00	4,537,482.00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 股													4,537,482.00	4,537,482.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84,159.52					1,084,159.52		1,084,159.52
1. 本期提取							4,945,851.08					4,945,851.08		4,945,851.08
2. 本期使用							3,861,691.56					3,861,691.56		3,861,691.5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8,631,009.00				660,813,713.92		1,087,445.09	25,885,921.18		54,980,696.54		1,101,398,785.73	54,355,740.07	1,155,754,525.80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23,637,058.07		1,102,299,33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23,637,058.07		1,102,299,33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70,685,311.77	70,685,31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0,685,311.77	70,685,31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94,322,369.84		1,031,614,023.5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46,560,654.08		1,079,375,73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46,560,654.08		1,079,375,73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2,923,596.01		22,923,596.01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22,92 3,596 .01		22,92 3,596 .0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8,631,009.00				741,419,463.23				25,885,921.18	-23,637,058.07		1,102,299,335.34

法定代表人：丁立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熙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1、设立及股份变动情况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都华贸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3月经成都市体改委以成体改函（1994）字第19号同意更名为成都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7月经成都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更名为四川宝光药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9月5日更名为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月更名为现名。

本公司于1996年3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06年9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经历次转增、非公开发行等总股本已增至358,631,009股。

2、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999年2月第一大股东由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变更为四川郎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3月变更为泸州宝光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9月变更为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9月变更为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现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丁立国。

(二)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即总部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55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

(三) 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和营业收入构成

1、业务性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燃气加工和供应业。

2、主要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供应、LNG 的配输与营销、分布式能源的投资与运营业务。

3、经营范围

本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城市管道燃气的开发及投资、燃气购销，货物进出口业务，燃气器材的购销和维修；天然气利用工程建设与经营和相关专业技术服务；仓储服务；实业投资；高新科技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及开发。（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表业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华联”）、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燃气”）、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燃气”）、成都华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投资”）、成都华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物业”）、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新创”）、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新纪元”）、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恒能源”）、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环川”）、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旌能燃气”）、德阳市旌能燃气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旌能设计”）、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旌能管道”）、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新燃气”）、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江燃气”）、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百祥”）、江西大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大通能源”）、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大通”）、上饶市广信区德龙汇能燃气有限公司（原上饶县大通燃气有限公司更名，以下简称“广信德龙”）、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德龙”）、二连浩特市中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二连中泰”）、苏尼特右旗德龙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旗德龙”）、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泓”）、南通建坤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建坤”）、南通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金鸿”）、扬州益杰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益杰”）、苏州建坤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建坤”）、扬州益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益广”）、苏州平庄工业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平庄”）、天津睿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睿成”）、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高铁燃气”）、苏州德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德运通”）、德阳德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通商贸”）、浙江津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津德”）、阳新县华川燃气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新

服务”）、德阳智诚安达管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安达”）、上饶市城镇汇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汇能燃气”）、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商贸分公司（以下简称“商贸分公司”）、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能燃气”）、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金瑞”）、曲靖市马龙区泓鹏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鹏能源”）、曲靖市沾益区盛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合能源”）、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能”）、江苏汇能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氢能”）。与上年度末相比，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曲靖市马龙区泓鹏能源有限公司、曲靖市沾益区盛合能源有限公司、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江苏汇能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变动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是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和自身情况而制定。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绝对值）以上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30%（绝对值）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报告期末集团合并报表净资产 10%以上，或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的人民币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企业应当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当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2)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按照三个阶段，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根据款项性质划分为不同组合，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
合并范围外应收款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

本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2.00	2.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

14、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

2、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3、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性摊销；燃气类公司产成品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商业类公司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结转成本。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通常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5、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该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6、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7、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购置或实际建造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计量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3、按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已出租房屋建筑物：计提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与固定资产一致。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与无形资产一致。

1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和经营管理而持有；B、使用年限超过一年；C、单位价值超过 2,000.00 元。

2、固定资产计价

按固定资产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为 5%。固定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5	5	3.17—2.7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5	23.75—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5	11.89—7.92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折旧率和折旧额。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核算企业正在进行的各项工程，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和需安装设备等实际发生的支出。各项工程项目以实际成本计价，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在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且满足借款费用资本化的三个条件时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列入财务费用。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依据估价转入固定资产，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调整暂估数。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及其辅助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成本的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4)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无形资产的摊销

企业应当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应当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应当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

无形资产应摊销的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应当视为零，

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
- (2) 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按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3-5年	3-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处理。

4、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2、长期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这里的资产特指除存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上述资产减值的确认方法，见本会计政策各资产相关内容。

1、资产减值的判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这两者中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要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资产组的划分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按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作为认定标准。

23、长期待摊费用

主要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的会计期间受益，则将该项目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等。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主要系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7、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的具体原则

(1) 燃气销售业务

公司管道燃气销售在客户使用后，按照抄表量和当月单价确认收入；对于部分居民和商业 IC 卡表用户，客户会预充充值，使用过程中扣减气量，公司根据非 IC 卡用户用量，对 IC 卡用户用气量进行估算并确认收入。

对于 LNG\CNG 供气用户，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条款不同，分为按流量计实际使用量确认收入以及按照交付的充装钢瓶组或槽车储罐整体称重确认收入。

对于 LNG 票据贸易业务，以签署货权转移证明并开具发票时，按照销售净额确认收入。

(2) 燃气工程业务

公司提供的燃气配套安装，在工程完工并交付验收时确认收入，如部分重要工程跨越不同会计年度，将其作为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配套安装收入。

(3) 其他业务

本公司其他销售和服务合同，主要包括零售、酒店、租赁、发电供冷等业务，公司按照业务合同条款，在履行了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28、合同成本

本公司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和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主要是依据公司经营活动正常，预计未来一个会计年度所实现利润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低于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对于使用权资产，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按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估计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单位：元）：

合并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92,995.25	251,619.85	14,344,6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0,415.12	298,199.51	1,848,614.63
未分配利润	55,027,276.20	-46,579.66	54,980,696.54
所得税费用	22,113,900.31	46,579.66	22,160,479.97

对母公司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纳税所得额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	1.2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	1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价格调节基金	应税收入	0.10、0.07
河道维护管理费	应税收入	0.12

餐饮住宿等服务收入增值税率为 6%；燃气销售及管道安装收入增值税率为 9%；燃气器具销售及华联商厦部分商品增值税率为 13%；出租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部分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 3%征收率征收。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旌能燃气、旌能管道和罗江燃气 2023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先备案，按 15%优惠税率减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的部分均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优惠条件的子公司享受该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1,962.52	43,664.54
银行存款	230,653,036.74	231,401,109.55
其他货币资金	44,482,985.29	482,151.75
合计	275,237,984.55	231,926,925.84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使用权受到限制，详附注六（五十三）。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括旌能天然气公司住房基金 485,532.72 元，其余为保函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等共计 43,997,452.57 元，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049,193.31	79,198,661.86
1 至 2 年	25,740,961.57	5,685,788.91
2 至 3 年	3,043,236.34	9,573,244.25
3 年以上	17,792,140.29	9,090,220.88
3 至 4 年	9,615,940.64	4,119,044.12
4 至 5 年	4,117,217.69	1,290,314.13
5 年以上	4,058,981.96	3,680,862.63
合计	139,625,531.51	103,547,915.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73,369.67	9.79%	13,673,369.67	100.00%		11,726,954.31	11.33%	11,726,954.31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7,853,712.23	5.62%	7,853,712.23	100.00%		7,853,712.23	7.59%	7,853,712.23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	5,819,657.44	4.17%	5,819,657.44	100.00%		3,873,242.08	3.74%	3,873,242.0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952,161.84	90.21%	9,004,235.59	7.15%	116,947,926.25	91,820,961.59	88.67%	6,700,307.34	7.30%	85,120,654.2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5,952,161.84	90.21%	9,004,235.59	7.15%	116,947,926.25	91,820,961.59	88.67%	6,700,307.34	7.30%	85,120,654.25
合计	139,625,531.51	100.00%	22,677,605.26	16.24%	116,947,926.25	103,547,915.90	100.00%	18,427,261.65	17.80%	85,120,654.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森焱坤燃气有限公司	4,287,484.22	4,287,484.22	4,287,484.22	4,287,484.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大湾新能源有限公司	2,434,628.01	2,434,628.01	2,434,628.01	2,434,628.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德阳皇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131,600.00	1,131,600.00	1,131,600.00	1,13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3,873,242.08	3,873,242.08	5,819,657.44	5,819,657.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726,954.31	11,726,954.31	13,673,369.67	13,673,36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049,193.31	1,860,983.84	2.00%
1至2年	25,240,961.57	2,524,096.17	10.00%
2至3年	2,486,928.11	497,385.62	20.00%
3至4年	570,982.42	285,491.22	50.00%
4至5年	3,839,088.47	3,071,270.78	80.00%
5年以上	765,007.96	765,007.96	100.00%
合计	125,952,161.84	9,004,235.5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6,700,307.34	2,318,902.20		-20,166.00	5,192.05	9,004,235.59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700,307.34	2,318,902.20		-20,166.00	5,192.05	9,004,235.59
单项计提	11,726,954.31	1,946,415.36				13,673,369.67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7,853,712.23					7,853,712.23
单项金额不重大	3,873,242.08	1,946,415.36				5,819,657.44
合计	18,427,261.65	4,265,317.56		-20,166.00	5,192.05	22,677,605.26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合并子公司引起的增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66.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绿源金石天然气有限公司	13,458,656.30		13,458,656.30	9.64%	1,345,865.63
瓦房店市财政局	10,921,177.00		10,921,177.00	7.82%	218,423.54
延安市宝塔区宏东货运配载有限公司	7,514,165.60		7,514,165.60	5.38%	751,416.56
北京龙源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12,798.30		6,712,798.30	4.81%	134,255.97
大连远洲东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32,348.60		6,332,348.60	4.54%	697,975.21
合计	44,939,145.80		44,939,145.80	32.19%	3,147,936.91

3、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燃气配套工程	13,764,234.51		13,764,234.51	19,467,995.40		19,467,995.40
合计	13,764,234.51		13,764,234.51	19,467,995.40		19,467,995.40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184,442.40	31,622,528.14
合计	38,184,442.40	31,622,528.14

注：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业务需求既用于背书转让、票据贴现，也用于到期承兑收款，按照持有目的，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银行承兑汇票期限基本在半年以内，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因此本公司以账面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184,442.40	100.00%			38,184,442.40	31,622,528.14	100.00%			31,622,528.14
其中：										
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38,184,442.40	100.00%			38,184,442.40	31,622,528.14	100.00%			31,622,528.14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8,184,442.40	100.00%			38,184,442.40	31,622,528.14	100.00%			31,622,528.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8,184,442.4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8,184,442.4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235,361.52	94,080,904.7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3,235,361.52	94,080,904.7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130,787.62	6,725,876.44
合计	34,130,787.62	6,725,876.4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借款	1,225,389.49	1,504,141.72
保证金及押金	6,435,445.33	4,968,927.34
单位往来	28,411,025.86	478,135.54
其他	4,630,568.34	3,953,731.95
坏账准备	-6,571,641.40	-4,179,060.11
合计	34,130,787.62	6,725,876.4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13,067.00	5,805,507.13
1 至 2 年	25,963,029.14	812,246.09
2 至 3 年	93,475.00	288,207.76

3 年以上	3,832,857.88	3,998,975.57
3 至 4 年	155,207.76	216,719.80
4 至 5 年	185,319.80	2,900.00
5 年以上	3,492,330.32	3,779,355.77
合计	40,702,429.02	10,904,936.5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22,635.80	8.41%	3,422,635.80	100.00%		3,669,589.46	33.65%	3,669,589.46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2,504,686.00	6.15%	2,504,686.00	100.00%		2,504,686.00	22.97%	2,504,686.00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	917,949.80	2.26%	917,949.80	100.00%		1,164,903.46	10.68%	1,164,903.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79,793.22	91.59%	3,149,005.60	8.45%	34,130,787.62	7,235,347.09	66.35%	509,470.65	7.04%	6,725,876.4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7,279,793.22	91.59%	3,149,005.60	8.45%	34,130,787.62	7,235,347.09	66.35%	509,470.65	7.04%	6,725,876.44
合计	40,702,429.02	100.00%	6,571,641.40	16.15%	34,130,787.62	10,904,936.55	100.00%	4,179,060.11	38.32%	6,725,876.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攀川无缝钢管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聂军华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官桥村秦性文	554,686.00	554,686.00	554,686.00	554,6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164,903.46	1,164,903.46	917,949.80	917,94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69,589.46	3,669,589.46	3,422,635.80	3,422,635.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11,364.76	216,227.42	2.00%
1 至 2 年	25,963,029.14	2,596,302.92	10.00%
2 至 3 年	93,475.00	18,695.00	20.00%
3 至 4 年	114,160.20	57,080.10	50.00%
4 至 5 年	185,319.80	148,255.84	80.00%
5 年以上	112,444.32	112,444.32	100.00%
合计	37,279,793.22	3,149,005.6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9,470.65		3,669,589.46	4,179,060.1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702.24		1,702.24	
本期计提	137,468.31	2,500,000.00	387.23	2,637,855.54
本期核销			247,340.89	247,340.89
其他变动	2,066.64			2,066.6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7,303.36	2,500,000.00	3,424,338.04	6,571,641.4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09,470.65	2,637,468.31			2,066.64	3,149,005.60
单项计提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	2,504,686.00	387.23				2,505,07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	1,164,903.46			247,340.89		917,562.57
合计	4,179,060.11	2,637,855.54		247,340.89	2,066.64	6,571,641.40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合并子公司引起的增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7,340.89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广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贸易款	25,000,000.00	1-2年	61.42%	2,500,000.00
瓦房店市得利寺镇人民政府	垫付补偿款	1,759,882.00	1年以内	4.32%	35,197.64
瓦房店市得利寺镇卢屯村民委员会	暂付土地临时占用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3.69%	30,000.00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382,000.00	1年以内	3.40%	27,640.00
成都攀川无缝钢管销售有限公司	历史遗留往来款	1,000,000.00	5年以上	2.46%	1,000,000.00
合计		30,641,882.00		75.29%	3,592,837.6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479,599.70	94.15%	109,418,953.32	94.20%
1至2年	2,385,686.53	4.28%	6,007,745.71	5.17%
2至3年	211,071.45	0.38%	355,270.97	0.31%
3年以上	661,542.11	1.19%	377,135.06	0.32%
合计	55,737,899.79		116,159,105.0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	15,108,419.68	27.11	
江苏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40,359.24	11.7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销售分公司	5,015,019.32	9.00	
曲靖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862,005.23	6.93	
申能道达尔液化天然气（上海）有限公司	2,807,630.60	5.04	
合计	33,333,434.07	59.8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37,603.68	1,496,167.70	31,741,435.98	39,057,464.19	557,405.73	38,500,058.46
库存商品	1,865,488.56		1,865,488.56	580,056.24		580,056.24
合同履约成本	56,890,322.50		56,890,322.50	55,093,587.70		55,093,587.70
低值易耗品	333,515.55	62,896.26	270,619.29	442,924.82		442,924.82
合计	92,326,930.29	1,559,063.96	90,767,866.33	95,174,032.95	557,405.73	94,616,627.2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7,405.73	1,130,581.60		191,819.63		1,496,167.70
低值易耗品		62,896.26				62,896.26
合计	557,405.73	1,193,477.86		191,819.63		1,559,063.96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844,341.23	12,282,535.05
其他预交税金	437,017.64	6,724,712.61
合计	13,281,358.87	19,007,247.66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		3,120,392.53										3,120,392.53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5,176,952.55				-8,119,730.64					30,821,971.22		36,235,250.69	30,821,971.22
北京好风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1,280,981.97				-263,100.17							11,017,881.80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60,651.09				-103,675.34							17,956,975.75	
小计	104,518,58	3,120,392.53			-8,486					30,821,971		65,210,108	33,942,363

	5.61	53			,506. 15				.22		.24	.75
合计	104,5 18,58 5.61	3,120 ,392. 53			- 8,486 ,506. 15				30,82 1,971 .22		65,21 0,108 .24	33,94 2,363 .75

注：公司在购买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时存在部分溢价，现已连续两年亏损，公司从事的 LNG 贸易业务受国际动荡的影响，市场行情变动复杂，难以对未来业绩作出合理预计，因此公司本期按照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按照股权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好风光储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好风光储能技术有限公司，2023 年度其更名并引入其他股东进行增资，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20.37% 下降至 16.06%，仍为其第二大股东，对其有重要影响，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按照其 2023 年增资估值，公司股权不存在减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	0.00	0.00	3,120,392.53	公司已无经营，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6,235,250.69	36,235,250.69	30,821,971.22	按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确认	公司净资产	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合计	36,235,250.69	36,235,250.69	33,942,363.7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蓝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341,650.33	4,341,650.33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4,510,080.00	4,510,080.00
罗江同辉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成都华高药业有限公司		
合计	8,851,730.33	9,951,730.33

注：成都蓝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罗江同辉燃气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本期已转让；成都华高药业有限公司投资账面原值 2,020,661.29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4,326,733.54	4,077,470.95		278,404,204.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74,326,733.54	4,077,470.95		278,404,204.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6,944,659.03	2,318,405.50		169,263,06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8,107,441.08	99,228.48		8,206,669.56
(1) 计提或摊销	8,107,441.08	99,228.48		8,206,66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5,052,100.11	2,417,633.98		177,469,734.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274,633.43	1,659,836.97		100,934,470.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382,074.51	1,759,065.45		109,141,139.96

注：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成华区经华北路2号地下2层至地上5层、建设路53、55号均已抵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无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8,717,612.58	736,311,861.68
固定资产清理	21,235.97	36,673,524.66
合计	808,738,848.55	772,985,386.3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0,079,805.49	335,306,595.83	28,934,135.13	38,285,250.81	630,698,438.92	1,173,304,226.18
2.本期增加金额	66,707,595.97	137,352,752.38	1,010,782.25	1,325,318.78	75,671,205.67	282,067,655.05
(1) 购置	5,564,944.87	9,990,815.86	851,904.49	1,319,972.25	159,292.04	17,886,929.5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81,853.43	42,368,131.42	3,778.76		75,511,913.63	119,065,677.24
(3) 企业合并增加	59,960,797.67	84,993,805.10	155,099.00	5,346.53		145,115,048.30
3.本期减少金额	9,534,597.17	4,475,814.18	5,698,257.67	24,612,347.18	15,072,740.69	59,393,756.89
(1) 处置或报废	9,534,597.17	4,475,814.18	5,698,257.67	24,612,347.18	15,072,740.69	59,393,756.89
4.期末余额	197,252,804.29	468,183,534.03	24,246,659.71	14,998,222.41	691,296,903.90	1,395,978,124.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374,072.93	111,108,247.29	24,840,770.02	23,114,037.89	193,712,730.94	405,149,859.07
2.本期增加金额	10,895,565.14	39,738,894.72	1,059,769.23	3,790,158.36	26,949,273.28	82,433,660.73
(1) 计提	7,112,207.92	28,365,595.94	978,871.53	3,788,465.24	26,949,273.28	67,194,413.91
企业合并增加	3,783,357.22	11,373,298.78	80,897.70	1,693.12		15,239,246.82
3.本期减少金额	8,452,717.66	3,675,372.55	5,319,879.77	15,653,102.33	13,512,245.58	46,613,317.89

(1) 处置或报废	8,452,717.66	3,675,372.55	5,319,879.77	15,653,102.33	13,512,245.58	46,613,317.89
4.期末余额	54,816,920.41	147,171,769.46	20,580,659.48	11,251,093.92	207,149,758.64	440,970,201.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06,430.93	147,978.20			31,288,096.30	31,842,505.43
2.本期增加金额	32,682,340.23	82,194,901.86	2,542.91			114,879,785.00
(1) 计提	15,520,610.26	76,010,063.33	2,542.91			91,533,216.50
企业合并增加	17,161,729.97	6,184,838.53				23,346,568.50
3.本期减少金额	406,430.93	4,473.04			21,076.61	431,980.58
(1) 处置或报废	406,430.93	4,473.04			21,076.61	431,980.58
4.期末余额	32,682,340.23	82,338,407.02	2,542.91		31,267,019.69	146,290,309.8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753,543.65	238,673,357.55	3,663,457.32	3,747,128.49	452,880,125.57	808,717,612.58
2.期初账面价值	87,299,301.63	224,050,370.34	4,093,365.11	15,171,212.92	405,697,611.68	736,311,861.68

(2) 闲置的固定资产及减值情况

年末闲置未运营的固定资产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94,411,359.03 元，期末账面价值（计提准备后）为 5,544,696.39 元，主要为公司分布式能源项目本期减值后剩余价值，详见本附注七（17）分布式能源项目减值及涉诉事项。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29,006,548.49	正在办理中

注：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见本附注七（21）短期借款、（30）长期借款。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	2,400,106.03	2,400,106.03	40,821,854.78	公允价值按市场参与者在计	资产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	根据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

有限公司分布式能源站				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布式能源站资产组账面价值	3,144,590.36	3,144,590.36	50,711,361.72	公允价值按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	根据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
合计	5,544,696.39	5,544,696.39	91,533,216.5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78,244.91	108,908,765.53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57,008.94	-70,170,470.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64,770.41
合计	21,235.97	36,673,524.66

注：期初固定资产清理余额本期已全部结转损益，见本附注十七（2）上饶燃气气源厂拆迁事项。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207,577.75	107,084,015.17

工程物资	9,139,779.67	11,127,250.25
合计	109,347,357.42	118,211,265.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饶市管网工程	22,143,678.58		22,143,678.58	23,048,383.60		23,048,383.60
上饶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及配套设施	346,344.00	346,344.00		346,344.00	346,344.00	
德阳市管网工程	1,768,160.10		1,768,160.10	4,336,382.26		4,336,382.26
罗江县管网工程	1,928,000.59		1,928,000.59	277,941.92		277,941.92
阳新县管网工程	3,161,008.08		3,161,008.08	11,237,123.84		11,237,123.84
瓦房店市管网工程	15,733,962.01		15,733,962.01	22,133,719.96		22,133,719.96
瓦房店门站综合工程	49,814,707.04		49,814,707.04	36,758,764.90		36,758,764.90
大通睿恒数据中心分布式能源项目（太和桥）	1,448,031.33	1,448,031.33		1,448,031.33		1,448,031.33
LNG/CNG 供气项目	5,658,061.35		5,658,061.35	6,306,152.98	707,964.72	5,598,188.26
扬州 LNG 应急调度储备站项目				2,245,479.10		2,245,479.10
合计	102,001,953.08	1,794,375.33	100,207,577.75	108,138,323.89	1,054,308.72	107,084,015.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饶市管网工程		23,048,383.60	32,988,617.16	33,893,322.18		22,143,678.58						自筹
德阳市管网工程		4,336,382.26	8,047,762.75	8,872,389.93	1,743,594.98	1,768,160.10						自筹
罗江		277,941.92	2,736,869.7	869,721.9		1,928,000.59						自筹

县管网工程		41.92	,743.54	03.74	81.13	,000.59						
阳新县管网工程		11,237,123.84	4,406,083.96	12,482,199.72		3,161,008.08						自筹
瓦房店市管网工程		22,133,719.96	9,505,894.79	15,905,652.74		15,733,962.01						自筹
瓦房店门站综合工程		36,758,764.90	13,055,942.14			49,814,707.04	85.00					自筹
大通睿恒数据中心分布式能源项目（太和桥）	180,000,000.00	1,448,031.33				1,448,031.33						自筹
LNG\CNG 供气项目		6,306,152.98	1,543,496.75	2,191,588.38		5,658,061.35						自筹
扬州 LNG 调压项目		2,245,479.10	114,155.18	2,359,634.28			100.00					自筹
华联物业智能电表及监控设备改造			336,307.15	336,307.15			100.00					自筹
曲靖二期 10 万方液化站	45,550,000.00		42,154,879.12	42,154,879.12			100.00					自筹
合计	225,550,000.00	107,791,979.89	114,889,882.54	119,065,677.24	1,960,576.11	101,655,609.0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大通睿恒数据中心分布式能源项目（太和桥）		1,448,031.33		1,448,031.33	不再续建且无使用价值
合计		1,448,031.33		1,448,031.33	--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通睿恒数据中心分布式能源项目（太和桥）	0.00	0.00	1,448,031.33	公允价值按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	根据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
合计	0.00	0.00	1,448,031.33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9,139,779.67		9,139,779.67	11,127,250.25		11,127,250.25
合计	9,139,779.67		9,139,779.67	11,127,250.25		11,127,250.25

15、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租入房产	租入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99,813.00	877,638.57	4,077,451.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8,077.25	651,885.60	3,339,962.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4,078.51	439,139.90	1,893,218.41
4. 期末余额	4,433,811.74	1,090,384.27	5,524,196.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08,369.56	468,159.36	2,276,52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726,414.91	410,962.31	1,137,377.22
(1) 计提	726,414.91	410,962.31	1,137,37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0,326.99	292,759.94	1,533,086.93
(1) 处置	1,240,326.99	292,759.94	1,533,086.93
4. 期末余额	1,294,457.48	586,361.73	1,880,819.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39,354.26	504,022.54	3,643,376.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1,443.44	409,479.21	1,800,922.65

注：本期使用权资产的减少主要为下属子公司旌能燃气、苏州平庄、苏州天泓租赁物面积变更或提前结束租赁所致。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562,214.48	363,864.65		8,465,932.05	70,392,01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03,201.35			792,020.36	14,095,221.71
(1) 购置	1,988,043.27			792,020.36	2,780,063.6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315,158.08				11,315,158.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67,273.74	267,273.74
(1) 处置				267,273.74	267,273.74
4. 期末余额	74,865,415.83	363,864.65		8,990,678.67	84,219,959.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17,519.80	94,348.94		3,344,064.03	16,255,93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2,570.96	36,386.46		524,813.61	3,193,771.03
(1) 计提	1,668,094.36	36,386.46		524,813.61	2,229,294.43
企业合并增加	964,476.60				964,476.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26.75	31,226.75
(1) 处置				31,226.75	31,226.75
4. 期末余额	15,450,090.76	130,735.40		3,837,650.89	19,418,477.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415,325.07	233,129.25		5,153,027.78	64,801,482.10
2. 期初账面价值	48,744,694.68	269,515.71		5,121,868.02	54,136,078.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9,826,817.88					29,826,817.88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397,102,059.57					397,102,059.57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93,710,079.78					93,710,079.78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05,360.58					505,360.58
苏州天泓燃气	71,593,681.87					71,593,681.87

有限公司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51,944,522.21				51,944,522.21
合计	592,737,999.68	51,944,522.21				644,682,521.8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9,826,817.88				29,826,817.88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188,000,000.00	73,235,200.00				261,235,200.00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05,360.58					505,360.58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71,593,681.87				71,593,681.87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合计	238,505,360.58	174,655,699.75				413,161,060.33

注：本期新增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对应商誉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应的商誉	经营现金流独立于其他资产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 年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拟对合并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0707 号），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

评估以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收益期的确定采用永续年期，其中 2024 年至 2028 年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发展规划、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假设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采用 11.66%的折现率。本次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系管理层在依据相关财务资料和 2024-2025 年发展规划、财务预算、前期已签订且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需要履行的合同以及预期合同经过综合分析确定。2024 年至 2028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67%。

按照评估结果，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13,700.00 万元，账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18,741.98 万元（包含未确认的少数股东商誉），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2,982.68 万元。

(2) 年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038 号），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

评估以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收益期的确定采用永续年期，其中 2024 年至 2028 年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发展规划、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假设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采用 11.66%的折现率。本次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系管理层在依据相关财务资料和 2024-2025 年发展规划、财务预算、前期已签订且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需要履行的合同以及预期合同经过综合分析确定。2024 年至 2028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1.19%。

按照评估结果，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41,500.00 万元，账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49,822.19 万元（包含未确认的少数股东商誉），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7,323.52 万元。

(3) 年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056 号），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

评估以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收益期的确定采用永续年期，其中 2024 年至 2028 年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发展规划、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假设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采用 12.77%的折现率。本次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系管理层在依据相关财务资料和 2024-2025 年发展规划、财务预算、前期已签订且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需要履行的合同以及预期合同经过综合分析确定。由于罗江兴能近两年有老城区老旧管网改造项目，预计未来改造完毕后相关收入下降，因此，预计 2024 年至 2028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8.80%。

按照评估结果，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8,200.00 万元，本年度罗江兴能商誉未发生新的减值。

(4)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分布式能源项目建成后因客户需求未达到盈亏平衡点，尚未正式开始投入运营，本年度，公司已就对该项目业主方光环新网提起诉讼，预计未来有较大可能性不再投入使用。

该资产组商誉已在 2018 年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5) 年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085 号），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

评估以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收益期的确定采用永续年期，其中 2024 年至 2028 年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发展规划、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假设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采用 13.41%的折现率。本次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系管理层在依据相关财务资料和 2024-2025 年发展规划、财务预算、前期已签订且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需要履行的合同以及预期合同经过综合分析确定。2024 年至 2028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5.76%。

按照评估结果，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10,370.00 万元，账面包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 19,254.17 万元（包含未确认的少数股东商誉），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7,061.26 万元。

(6) 年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涉及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1040 号），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

评估以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收益期的确定采用永续年期，其中 2024 年至 2028 年未来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制定的发展规划、未来五年财务预算确定，假设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采用 12.77%的折现率。本次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系管理

层在依据相关财务资料和 2024-2025 年发展规划、财务预算、前期已签订且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需要履行的合同以及预期合同经过综合分析确定。预计 2024 年至 2028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42%。

按照评估结果，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为 23,900.00 万元，本年度商誉未发生减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	0.00	0.00	505,360.58	按报废价值确认其公允价值，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合计	0.00	0.00	505,360.5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419,765.92	137,000,000.00	29,826,817.88	5 年	复合增长率 5.99%；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6.11%；折现率为 11.66%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 7.73%；息税前利润 1,425.20 万元；折现率为 11.66%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498,221,922.29	415,000,000.00	261,235,200.00	5 年	复合增长率 4.08%；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9.82%；折现率为 11.66%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 9.82%；息税前利润 6,437.65 万元；折现率为 11.66%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72,027,172.40	82,000,000.00	50,000,000.00	5 年	复合增长率 0.39%；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2.83%；折现率为 12.41%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 3.25%；息税前利润 163.76 万元；折现率为 12.41%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193,522,759.73	103,700,000.00	71,593,681.87	5 年	复合增长率 1.68%；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3.34%；折现率为 13.41%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 5.29%；息税前利润 2,966.72 万元；折现率为 13.41%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230,800,309.91	239,000,000.00		5 年	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12.40%；折现率为 14.41%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 13.58%；息税前利润 3,864.66 万元；折现率为 14.41%
合计	1,181,991,930.25	976,700,000.00	412,655,699.75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交易股权转让协议，盛能燃气原股东承诺盛能燃气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2024 和 2025 年度（以下称“承诺期”）对应的合并报表归属于盛能燃气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称“扣非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9,000.00 万元；当承诺期扣非净利润累计低于 9,00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对标的公司整体估值进行调整，公司有权要求任一或全部原股东以现金或无偿转让盛能燃气股权方式进行补偿。

承诺期内，若发生下列任何情形，公司有权在以下情形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以书面通知要求原股东回购收购方持有的全部盛能燃气股权：（1）任一会计年度当期经审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 1,500.00 万元；（2）承诺期累计扣非净利润低于 5,400.00 万元，且公司未按前述约定调整盛能燃气估值并进行补偿；（3）2025 年某季度累计出现亏损并导致截止目前承诺期累计扣非净利润低于 5,400.00 万元。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140,807.51	4,759,189.49	2,644,507.96		12,255,489.04
检测费用	2,689,936.99	645,197.81	1,123,562.05		2,211,572.75
改良支出	9,776,124.85	1,375,879.82	1,740,068.00		9,411,936.67
超期表更换	7,244,949.28	2,205,208.39	891,118.48		8,559,039.19
老旧小区业主共有及户内改造	10,459,680.72	3,110,479.50	1,374,049.20		12,196,111.02
合计	40,311,499.35	12,095,955.01	7,773,305.69		44,634,148.67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681,159.24	6,990,957.51	16,791,110.38	3,358,690.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780,335.47	6,567,050.31	31,851,400.73	6,381,176.72
租赁负债	3,507,384.43	603,093.02	1,550,415.12	251,619.85
暂估费用	21,001,949.54	5,250,487.39	17,412,511.14	4,353,127.79
合计	110,970,828.68	19,411,588.23	67,605,437.37	14,344,615.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增子公司资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金额	27,605,402.50	4,710,240.19	24,186,807.61	3,901,347.35
固定资产税法折旧大于会计折旧金额	7,175,613.04	1,793,903.26	8,731,681.68	2,182,920.42
使用权资产	3,643,376.88	505,849.94	1,800,922.65	298,199.51
合计	38,424,392.42	7,009,993.39	34,719,411.94	6,382,467.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11,588.23		14,344,6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09,993.39		6,382,467.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9,575,516.28	213,421,093.17
资产减值准备	562,100,721.93	284,980,616.07
合计	781,676,238.21	498,401,709.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7,157,204.79	
2024 年	45,467,587.40	50,487,523.15	
2025 年	39,232,125.63	40,101,400.62	
2026 年	42,568,298.64	50,004,682.74	
2027 年	43,982,508.73	45,670,281.87	
2028 年	48,324,995.88		
合计	219,575,516.28	213,421,093.17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85,532.72	485,532.72		住房专用基金	482,151.75	482,151.75		住房专用基金

固定资产	9,798,299.46	9,798,299.46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3,747,470.09	3,747,470.09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982,261.87	7,982,261.87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5,437,462.92	5,437,462.92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43,997,452.57	43,997,452.57		银行保证金	63,388,483.00	63,388,483.00		银行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62,041,831.52	62,041,831.52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67,653,392.10	67,653,392.10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合计	124,305,378.14	124,305,378.14			140,708,959.86	140,708,959.86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53,450,000.00
抵押借款	147,558,555.55	49,306,088.98
保证借款	59,000,000.00	128,910,000.00
合计	251,558,555.55	231,666,088.9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抵押物/保证人/质押物
本公司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50,000,000.00	房产抵押担保额度 5000 万元
本公司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	30,000,000.00	房产抵押、华联商厦保证担保额度 1 亿元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德阳农商行	4,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农行彭州支行	9,300,000.00	房产抵押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德阳农商行	9,900,000.00	房产抵押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交行上饶分行	10,000,000.00	上饶收费权质押、本公司保证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招行上饶分行	20,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大庆龙凤支行	15,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南通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行如东支行	8,000,000.00	房产抵押、苏州天泓保证

扬州益广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仪征支行	3,350,000.00	房产抵押、苏州天泓保证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农商银行西区支行	10,000,000.00	房产抵押、本公司保证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	10,000,000.00	房产抵押、本公司保证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	10,000,000.00	房产抵押、本公司保证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中行瓦房店支行	10,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中行相城支行	10,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德阳德通商贸有限公司	德阳农商行	7,000,000.00	房产抵押、旌能天然气保证
银行承兑汇票集团内部贴现		35,000,000.00	子公司票据保证金
合计		251,550,000.0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595,029.05	84.73	105,832,802.34	78.33
1—2年	8,477,020.80	5.59	10,314,693.47	7.63
2—3年	2,924,051.70	1.93	2,738,407.89	2.03
3年以上	11,772,772.60	7.76	16,230,176.00	12.01
合计	151,768,874.15	100.00	135,116,079.70	100.0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建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3,854,702.11	工程款未结算
丹东热工仪表有限公司	1,625,448.53	货款未结算
河北京能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383,480.00	工程款未结算
上饶市易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57,553.12	工程款未结算

德阳麒胜特种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26,952.23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9,148,135.99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德阳麒胜特种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4,498,246.84	9.55%
丹东热工仪表有限公司	6,128,614.03	4.04%
四川品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515,230.83	3.63%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5,470.22	2.80%
上饶市路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55,502.79	2.67%
合计	34,443,064.71	22.69%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29,647.17
应付股利	1,851,458.80	1,851,458.80
其他应付款	25,446,405.77	25,218,499.61
合计	27,297,864.57	28,099,605.5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029,647.17
合计		1,029,647.17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51,458.80	1,851,458.80
合计	1,851,458.80	1,851,458.80

注：期末应付股利余额为本公司非流通股改制前形成的股东未领取分红。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往来款	112,153.34	107,091.44
保证金及押金	13,367,696.69	9,807,555.49
单位往来	6,289,569.34	12,566,482.29
其他	5,676,986.40	2,737,370.39
合计	25,446,405.77	25,218,499.6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连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69,491.68	改制前遗留款
江西省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4,269,491.68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款项的性质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大连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69,491.68	改制前遗留款	9.70
成都如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经华北路店	2,046,936.00	暂收款	8.04
江西省国信中联汽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	保证金	7.07
浙江泷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23,700.00	单位往来款	2.45
江苏然创集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8,000.00	保证金	2.15
合计	7,488,127.68		29.41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气费	63,849,175.71	72,291,461.05
工程款	133,243,595.24	93,085,077.77
其他	8,559,771.71	4,539,439.09
合计	205,652,542.66	169,915,977.9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吴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	交易中尚未结算
合计	3,500,000.00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77,438.77	104,495,565.00	105,112,415.20	3,760,588.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10,778.96	9,210,778.96	
三、辞退福利		1,131,601.95	1,131,601.95	
合计	4,377,438.77	114,837,945.91	115,454,796.11	3,760,588.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08,763.82	86,826,962.97	87,351,489.36	3,384,237.43
2、职工福利费		6,938,878.92	6,938,878.92	
3、社会保险费		4,888,819.14	4,888,819.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24,202.04	4,424,202.04	
工伤保险费		333,295.97	333,295.97	
生育保险费		131,321.13	131,321.13	
4、住房公积金		4,702,632.32	4,702,632.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737.77	1,138,271.65	1,230,595.46	302,413.96
其他短期薪酬	73,937.18			73,937.18
合计	4,377,438.77	104,495,565.00	105,112,415.20	3,760,588.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13,066.69	8,913,066.69	
2、失业保险费		297,712.27	297,712.27	
合计		9,210,778.96	9,210,778.96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37,477.54	5,481,886.81

企业所得税	14,839,266.37	15,029,814.60
个人所得税	130,004.18	95,394.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424.65	455,444.10
教育费附加	111,097.88	198,788.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333.56	129,216.09
土地使用税	14,732.04	9,065.50
房产税	661,719.11	534,729.10
其他	377,892.63	244,297.19
合计	20,985,947.96	22,178,635.83

注：本公司各项应交税费以主管税务机关汇算为准，所属各公司期末应交税费尚待汇算。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710,000.00	2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8,597.73	
合计	156,408,597.73	29,000,000.00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508,018.95	7,316,700.25
合计	5,508,018.95	7,316,700.25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9,750,000.00	69,750,000.00
抵押借款	242,445,000.00	189,695,000.00
保证借款	149,500,000.00	71,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710,000.00	-29,000,000.00
合计	305,985,000.00	301,945,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抵押物/保证人/质押物
本公司	成都农商银行西区支行	65,125,000.00	房产抵押

本公司	成都农商银行西区支行	107,320,000.00	房产抵押、旌能天然气保证担保额度 1.3 亿元
本公司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	70,000,000.00	房产抵押、华联商厦保证担保额度 1.1 亿元
本公司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60,000,000.00	旌能天然气保证担保额度 2.4 亿元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59,500,000.00	本公司保证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上饶分行	69,750,000.00	上饶收费权质押、本公司保证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大庆分行	30,000,000.00	本公司保证
合计		461,695,000.00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31,058.43	1,632,660.68
未确认融资费用	-723,674.02	-82,245.5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98,597.73	
合计	2,808,786.68	1,550,415.12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888,588.39	29,977,887.06
合计	17,888,588.39	29,977,887.0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管集体企业公积金等	198,588.39	198,588.39
上饶拆迁款项	17,690,000.00	29,779,298.67
合计	17,888,588.39	29,977,887.06

注：拆迁款项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七、（2）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8,631,009.00						358,631,009.00
------	----------------	--	--	--	--	--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1,336,658.82		11,442,334.24	609,894,324.58
其他资本公积	39,477,055.10			39,477,055.10
合计	660,813,713.92		11,442,334.24	649,371,379.68

注：2022年12月，公司与金华、康健、王翔、高建东、苏州先胜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44,427,983.06元收购其合计持有的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18%股权。至2023年末，已完成其中13.98%股权的交易，支付对价与取得净资产之间的差异，冲减了公司资本公积。

3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87,445.09	10,062,373.92	11,013,488.49	136,330.52
合计	1,087,445.09	10,062,373.92	11,013,488.49	136,330.52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885,921.18			25,885,921.18
合计	25,885,921.18			25,885,921.18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27,276.20	6,739,447.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6,579.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980,696.54	6,739,447.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326,305.19	48,241,249.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6,345,608.65	54,980,696.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6,579.66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1,674,783.42	1,335,565,833.52	1,432,294,562.40	1,230,289,024.41
其他业务	28,426,685.15	16,406,361.75	36,785,541.64	18,553,274.11
合计	1,600,101,468.57	1,351,972,195.27	1,469,080,104.04	1,248,842,298.5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600,101,468.57		1,469,080,104.0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8,426,685.15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36,785,541.64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8%		2.5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8,426,685.15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36,785,541.64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8,426,685.15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36,785,541.64	扣除租赁费、水电费、材料销售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571,674,783.42		1,432,294,562.4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0,777,205.71 元,其中,94,454,595.3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52,433,482.1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3,889,128.18 元预计将

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业零售收入			874,742.16	826,274.39
燃气供应及其相关收入	1,513,106,399.42	1,301,455,385.96	1,374,256,019.58	1,188,243,356.23
节能服务收入	28,337,749.81	12,012,416.69	23,396,951.07	13,084,159.65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30,230,634.19	22,098,030.87	33,766,849.59	28,135,234.14
合计	1,571,674,783.42	1,335,565,833.52	1,432,294,562.40	1,230,289,024.41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	442,740,023.71	359,382,121.84	380,348,179.97	294,574,941.44
江西省	305,375,560.51	241,131,568.56	299,459,834.17	239,991,397.17
辽宁省	78,083,998.21	58,179,132.91	73,912,575.26	63,270,178.86
湖北省	156,513,568.33	142,088,624.26	144,345,975.29	144,345,977.29

江苏省	423,910,728.98	405,190,772.71	472,231,618.72	435,173,051.15
天津市	28,337,749.81	12,012,416.69	48,885,984.80	38,618,685.29
内蒙古自治区	14,426,252.90	15,324,575.99	13,110,394.19	14,314,793.21
云南省	122,286,900.97	102,256,620.56		
合计	1,571,674,783.42	1,335,565,833.52	1,432,294,562.40	1,230,289,024.41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5,404.52	1,566,124.62
教育费附加	651,455.34	671,660.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5,551.10	464,789.49
其他	6,660,090.14	5,683,537.32
合计	9,192,501.10	8,386,111.71

注：其他主要为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796,563.88	39,903,255.50
服务咨询费	4,114,964.12	5,386,553.86
折旧费	3,550,317.65	5,140,962.28
业务招待费	5,782,950.46	4,853,872.06
差旅费及交通费	4,525,857.42	3,514,458.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0,068.12	2,345,670.02
中介机构费用	2,248,105.64	2,173,962.26
办公费用	1,254,235.50	1,071,913.43
其他	13,550,816.58	13,896,909.75
合计	81,313,879.37	78,287,557.40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6,079,174.72	25,858,439.15
机物料消耗	477,362.66	1,159,235.60
业务招待费	854,316.15	838,744.43
服务费	1,233,453.64	747,085.84
监测检验费用	713,003.86	701,033.62
修理费	639,445.91	580,749.25
其他	3,111,711.93	4,248,215.51
合计	33,108,468.87	34,133,503.40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6,908.59	2,936,196.29
其他	48,959.49	108,627.01
合计	1,465,868.08	3,044,823.30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017,396.87	30,419,792.86
利息收入	-3,325,221.35	-2,130,903.4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411,051.98	2,075,809.80
合计	24,103,227.50	30,364,699.24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10,152.67	414,638.85
手续费返还	149,122.67	72,994.00
其他	339,411.97	872,647.96
合计	698,687.31	1,360,280.81

注：“其他”主要为收到的人社局“以工代训”补贴和加计扣除进项税。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86,506.15	-1,048,292.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2,900.00	538,924.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000.00	467.36
合计	-8,213,606.15	-508,900.81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04,817.56	361,774.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37,855.54	482,723.36
合计	-6,842,673.10	844,497.91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93,477.86	-248,258.37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0,821,971.22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1,533,216.50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48,031.33	
五、商誉减值损失	-174,655,699.75	
合计	-299,652,396.66	-248,258.37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的处置损益	6,409,394.77	5,253.75
租赁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8,579.11	
合计	6,477,973.88	5,253.75

注：本期非流动资产的处置损益主要包括上饶搬迁事项资产处置收益，详见本附注十七（2）上饶燃气气源厂拆迁事项，以及江西大通本年度处置危化品运输车形成的亏损约 435.78 万元。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86,796.86	467,504.29	1,586,796.86
核销长期挂账的无需支付款项	3,301,529.28		3,301,529.28
其他	306,419.21	1,610,506.06	306,419.21
合计	5,194,745.35	2,078,010.35	5,194,745.35

注：本期其他主要为交易对手违约罚款收入。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54,139.27	50,105.83	54,139.27
对外捐赠	2,000,900.00	400.00	2,000,900.00
其他	208,811.21	231,723.68	208,811.21
合计	2,263,850.48	282,229.51	2,263,850.48

注：2023年6月子公司上饶燃气为支持铅山县教育发展，通过铅山县红十字会捐款200.00万元。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04,100.89	22,685,609.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08,748.84	-525,130.02
合计	23,295,352.05	22,160,479.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5,655,791.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413,947.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36,544.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4,890.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72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4,497.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29,353.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783,535.78
所得税费用	23,295,352.05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饶期初保证金到期转回	63,098,282.00	

曲靖公司收购后收回原股东往来款	39,020,000.00	
上饶本期收到拆迁补偿款	28,272,776.50	
收财政补贴款	1,784,205.75	1,064,437.14
收存款息	3,325,221.35	2,130,903.42
收到的其他款项	21,313,472.72	15,637,892.53
合计	156,813,958.32	18,833,233.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代付费用等	9,629,400.00	3,661,966.38
现金支付的与销售费用相关款项	6,702,877.22	8,069,634.46
现金支付的与管理费用相关款项	25,226,284.79	23,901,745.61
其他往来支出	32,715,444.37	37,115,558.70
曲靖公司收购后支付原往来款	6,800,000.00	
上饶支付票据保证金		63,098,282.00
合计	81,074,006.38	135,847,187.1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部开具并已贴现对应的票据保证金	35,000,000.00	
曲靖公司支付收购前原有息借款	4,000,000.00	
旌能天然气支付融资租赁款及利息		35,483,675.04
合计	39,000,000.00	35,483,67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562,611,088.98	521,090,000.00	25,017,985.79	395,465,519.22		713,253,555.55
租赁负债	1,550,415.12		3,306,105.54	578,471.83	770,664.42	3,507,384.41
合计	564,161,504.10	521,090,000.00	28,324,091.33	396,043,991.05	770,664.42	716,760,939.9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无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8,951,143.52	47,109,284.63
加：资产减值损失	299,652,396.66	248,258.37
信用减值损失	6,842,673.10	-844,500.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401,083.47	72,632,872.6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37,377.22	1,202,743.92
无形资产摊销	2,229,294.43	2,578,272.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73,305.69	7,048,21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77,973.88	-5,253.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39.27	50,105.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017,396.87	30,419,792.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13,606.15	508,90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3,690.77	-1,544,02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526.11	1,018,890.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0,302.01	-15,137,94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04,535.25	-35,778,34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60,359.19	65,875,806.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20,468.87	175,383,07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754,999.26	168,056,291.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056,291.09	192,829,930.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98,708.17	-24,773,639.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0,100,000.00
其中：	
银行存款	170,1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82,998.22
其中：	
现金	20,999.26
银行存款	961,998.9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117,001.7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0,754,999.26	168,056,291.09
其中：库存现金	101,962.52	43,66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0,653,036.74	168,012,626.55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54,999.26	168,056,291.09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无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44,482,985.29	63,870,634.75	使用受限
合计	44,482,985.29	63,870,634.75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407,303.25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出租	26,104,349.48	
合计	26,104,349.4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1,188,358.13	23,768,274.84
第二年	22,891,359.03	15,453,077.70
第三年	23,110,787.57	15,494,127.85
第四年	22,316,685.44	14,976,405.89
第五年	20,992,216.76	14,161,171.7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54,045,686.69	111,829,733.38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6,908.59	2,936,196.29
其他	48,959.49	108,627.01

合计	1,465,868.08	3,044,823.3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65,868.08	3,044,823.3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01日	170,100,000.00	70.00%	收购	2023年04月01日	注	122,445,053.81	15,413,545.08	15,789,994.97

注：2023年3月，公司以自有资金17,010万元收购交易对手方高戈、艾雪、郝梦宇持有的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70%的股权；于2023年4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以2023年4月1日为合并日。

根据交易股权转让协议，标的公司原股东承诺标的公司经收购方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2024和2025年度（以下称“承诺期”）对应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标的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称“扣非净利润”）累计不低于9,000.00万元；当承诺期扣非净利润累计低于9,000.00万元时，则收购方有权对标的公司整体估值进行调整，收购方有权要求任一或全部原股东以现金或无偿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方式进行补偿。

承诺期内，若发生下列任何情形，收购方有权在以下情形发生之日起30日内以书面通知要求原股东回购收购方持有的全部标的公司股权：（1）任一会计年度当期经审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1,500.00万元；（2）承诺期累计扣非净利润低于5,400.00万元，且收购方未按前述约定调整标的公司估值并进行补偿；（3）2025年某季度累计出现亏损并导致截止目前承诺期累计扣非净利润低于5,400.00万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70,1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70,1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8,155,477.7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1,944,522.2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82,998.22	982,998.22
应收款项	44,470,526.23	44,470,526.23
存货	373,199.35	373,199.35
固定资产	106,529,232.98	104,423,068.21
无形资产	10,350,681.48	3,916,005.40
其他资产	22,541,361.09	22,541,361.0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7,202,453.10	17,202,45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1,126.13	
其他负债	1,082,186.73	1,082,186.73
净资产	165,682,233.39	158,422,518.67
减：少数股东权益	47,526,755.60	47,526,755.60
取得的净资产	118,155,477.79	110,895,763.0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参照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出具的《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模拟合并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3家子公司后的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川评报字[2023]第114号）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反向购买：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年5月17日	5,000.00万元	100.00	
江苏汇能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23年10月23日	1,000.00万元		100.00

(2) 清算子公司

公司名称	减少方式	注销时点	注册资本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5月26日	10,000.00万元
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5月9日	3,800.00万元
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8月4日	10.00万元
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注销清算	2023年8月4日	10.00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商业零售	100.00%		新设
成都华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实业投资（不含国家限制项目）；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新设
成都华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物业管理		100.00%	新设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184,400,000.00	大连瓦房店市	大连瓦房店市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新创燃气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	大连瓦房店市	大连瓦房店市	经销燃气灶具、燃气报警设备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新纪元管道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100,000.00	大连瓦房店市	大连瓦房店市	经销燃气管材、管道附属设备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88,000,000.00	上饶市	上饶市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德阳市	德阳市	天然气经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德阳市	德阳市	燃气管道工程安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阳市旌能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0	德阳市	德阳市	燃气管道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1,200,000.00	湖北阳新县	湖北阳新县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CNG 加气站经营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	10,000,000.00	德阳市罗江县	德阳市罗江县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限公司				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CNG 加气站经营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实业投资	97.56%		新设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燃气发电项目		97.5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新能源项目开发		97.56%	新设
江西大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饶市	上饶市	能源工程建设，节能技术服务		68.00%	新设
保定大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000,000.00	保定市	保定市	天然气销售		51.00%	新设
上饶市广信区德龙汇能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饶市	上饶市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100.00%	新设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管道燃气的开发与投资；城市燃气经营；管网建设等	100.00%		新设
二连浩特市中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二连浩特市	二连浩特市	筹建天然气加气站及城市燃气管网、加油站。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尼特右旗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苏尼特右旗	苏尼特右旗	天然气管道的建设及燃气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24,888,9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通建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	南通市	南通市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通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通市	南通市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扬州益杰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扬州	扬州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州建坤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4,5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扬州益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扬州市	扬州市	天然气销售		85.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苏州平庄工业天然气有	3,000,000.00	扬州市	扬州市	天然气销售		68.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限公司							取得
天津睿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电力供应,合同能源管理		97.56%	新设
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0	上饶市	上饶市	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燃气管道工程安装等		80.00%	新设
苏州德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软件开发	100.00%		新设
德阳德通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0	德阳市	德阳市	材料贸易		100.00%	新设
浙江津德能源有限公司	57,800,000.00	舟山市	舟山市	能源贸易		100.00%	新设
阳新县华川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阳新县	阳新县	燃气服务		80.00%	新设
德阳智诚安达管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德阳市	德阳市	检验、检测、测绘服务		100.00%	新设
上饶市城镇汇能燃气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上饶市	上饶市	燃气经营,建筑施工		100.00%	新设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生产、销售;天然气设备及配件销售、租赁等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金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燃气经营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曲靖市马龙区泓鹏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等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曲靖市沾益区盛合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天然气生产和供应业		4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新能源技术研发等	100.00%		新设
江苏汇能氢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仪征市	仪征市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新能源技术研发等		100.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2.44%	-2,610,352.96		-252,610.46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0.00%	-104,862.44		5,545,247.54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14.02%	173,897.74		23,353,241.76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30.00%	4,624,063.52		52,150,819.1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45,407,129.63	60,694,781.81	106,101,911.44	114,423,677.21	164,334.90	114,588,012.11	26,533,761.33	168,761,100.81	195,294,862.14	96,559,965.45	197,201.88	96,757,167.33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6,799,678.20	137,259,656.77	164,059,334.97	136,060,299.04	917,268.01	136,977,567.05	72,043,316.55	137,046,412.35	209,089,728.90	180,566,380.77	917,268.01	181,483,648.78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109,907,478.39	102,789,517.22	212,696,995.61	44,323,844.13	404,067.86	44,727,911.99	102,937,222.34	111,267,132.95	214,204,355.29	46,355,828.45	1,173,938.00	47,529,766.45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29,715,549.66	151,605,138.26	181,320,687.92	7,484,624.17		7,484,624.1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28,337,749.81	-107,024,471.27	-107,024,471.27	8,357,158.46	23,396,951.07	-2,643,857.80	-2,643,857.80	13,651,214.40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	156,559,439.81	-524,312.2	-524,312.2	771,625.9	144,382,672.40	-12,159,16	-12,159,16	-30,493,68

有限公司		0	0	2		5.56	5.56	8.32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438,217,917.61	1,294,494.78	1,294,494.78	14,100,481.32	514,021,542.73	15,410,999.11	15,410,999.11	25,264,705.96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122,445,053.81	15,413,545.08	15,413,545.08	45,133,700.77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LNG 业务	48.00%		权益法
好风光储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开发		16.06%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好风光储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好风光储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059,216.00	114,366,683.65	22,314.57	200,963,914.35
非流动资产	18,253,122.83	33,172,850.58	9,113,141.60	24,518,090.55
资产合计	33,312,338.83	147,539,534.23	9,135,456.17	225,482,004.90
流动负债	2,440,925.96	69,588,183.69	2,626,362.94	130,614,548.87
非流动负债	4,000,837.97	2,461,244.92		2,461,244.92
负债合计	6,441,763.93	72,049,428.61	2,626,362.94	133,075,793.7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870,574.90	75,490,105.62	6,509,093.23	92,406,211.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14,661.95	36,235,250.70	1,762,662.45	44,354,981.3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17,881.80	36,235,250.69	11,280,981.97	75,176,952.5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17,681,241.26		56,298,146.66
净利润	-1,638,518.33	-16,916,105.49	-3,041,803.07	-886,533.3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38,518.33	-16,916,105.49	-3,041,803.07	-886,533.3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公司储能技术的市场化运营尚在研发与开发中，尚未能转化为实际的经营业绩。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586,796.86	467,504.29
其他收益	265,152.67	414,638.8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所面临信用风险主要为赊销导致的客户应收款项违约。为此，公司会对交易客户进行调查，综合评估其信用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并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二）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851,730.33	8,851,730.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851,730.33	8,851,730.33
（二）应收款项融资			38,184,442.40	38,184,442.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本公司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因特殊情况对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进行调整的，公允价值计量结果应当划分为较低层次。

因使用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第二层次输入值进行调整，且该调整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是重要的，公允价值计量结果应当划分为第三层次。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五区 5 号楼二层 206(园区)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5,000.00 万元	32.00%	32.00%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是丁立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市新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天津市新天钢冷轧板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北京龙源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邢台西蓝众德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参股企业
叮当(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LNG 采购				28,307,939.85
叮当(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41,905.64			211,863.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新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		2,266,804.95
天津市新天钢冷轧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212,389.38
天津市新天钢冷轧板业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		15,286,126.54
北京龙源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节能服务	28,239,503.24	23,396,951.07
邢台西蓝众德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LNG 批发销售		2,201,787.98

注：睿恒能源和北京龙源惟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同，由睿恒能源实施对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烧结环冷余热发电系统进行节能改造和运营，并按照运营后的发电量获取收益。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27,500.00	3,726,1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磐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8,650.00	886,920.00	1,108,650.00	554,325.00
应收账款	北京龙源惟德能	6,712,798.30	134,255.97	6,163,891.18	123,277.82

	源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1,666,148.2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叮当(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211,863.40

7、关联方承诺

1、2013年8月，公司将持有的天津新天投资有限公司11.93%股权作价7,000万元转让给原控股股东大通集团，大通集团承诺，如果未来新天投资主要资产金谷大厦1号楼地下一层的规划性质发生变化，变为可售房产并产生销售收益，大通集团将向本公司支付新天投资11.93%股权相对应的投资收益。

2、公司2016年5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了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和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原名“罗江县天然气有限公司”）各88%股权，而原控股股东大通集团持有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和罗江县天然气有限公司其余的各12%股权。

大通集团已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对于上市公司收购旌能天然气88%股权及罗江天然气88%股权事项，如果旌能天然气、罗江天然气（含两家公司的子公司）存在收购前未向上市公司充分披露的或有负债（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债务、诉讼仲裁纠纷、对外担保责任等），且收购的交易对方或其他相关利益主体没有相应作出补偿承诺或虽作出补偿承诺但未来不能及时足额履行补偿义务的部分，大通集团承诺对上市公司先行补偿，补偿款项应在上市公司确认触发承诺履行条件并书面告知大通集团后30日内支付至上市公司账户。先行补偿后，如交易对方或其他利益主体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款的，大通集团有权对该等款项中不超过其实际支付的先行补偿款金额的部分主张权利。

3、2006年8月，本公司与大通集团进行了部分资产置换，取得了牡丹江大通燃气有限公司90%的股权。大通集团向本公司出具了承担相关资产或有债务的《承诺函》，若因本公司取得牡丹江燃气股权之前的或有债务导致本公司损失，大通集团将承担相应损失。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股份回购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90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 利润分配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通过决议，由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4,322,369.84元，因此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2023年度，公司主要业务集中于燃气行业，故无需再按业务类别进行分部报告。

2、其他

(1) 前期会计差错调整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调整事项。

(2) 分部报告

2023年度，公司主要业务集中于燃气行业，故无需再按业务类别进行分部报告。

(3) 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6,000,000.00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质押期限至双方申请解冻为止，目前尚未解冻。上述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4.9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98%。。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8,732,528 股被冻结，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80%。

（4）上饶燃气气源厂拆迁事项

上饶燃气于 2020 年 9 月与上饶市信州区房屋征收办公室签署了《房屋征收框架协议》，就上饶燃气气源厂搬迁事项作出框架性约定，包括征收原则、临时过渡办法等内容。并于 2020 年 9 月将办公场所搬迁至征收办安排的临时过渡地点，征收办预拨付 200 万元资金用于临时过渡办公场所装修等。

2021 年 10 月，双方最终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和补充协议，约定补偿上饶公司 6,127 万元，以及评估值约为 756 万元的房屋、土地资产。其中：与改建资产相关金额约 1,76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饶公司已收到全部补偿款，置换的房屋和土地已移交，改建资产尚未建设。本年度，公司根据收到补偿款与置入房地产公允价值，扣除前述未改建资产相关款项，扣除已报废和拆除及移交气源厂资产价值，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1,054.28 万元。

（5）分布式能源减值及涉诉事项

1、分布式能源减值事项

分布式能源项目为公司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环新网”）合作项目，由公司投资建设，向光环新网数据中心“冷电联供”，包括北京亦庄、上海嘉定两个项目。

北京亦庄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完成建设并开始运行，并一直运行至 2020 年 7 月。2020 年 7 月，光环新网全资子公司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亦庄数据中心运营主体，以下简称“科信盛彩”）致函北京百祥，因其三号楼改造升级，暂停北京百祥分布式能源设备运行，恢复生产时间另行通知，单方暂停运行项目。

上海嘉定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初步完成建设并完成调试，但由于光环新网上海嘉定数据中心未全面运营负荷不足，分布式能源机组无法对其正式供能。

针对上述两个项目，睿恒能源多次与光环新网沟通启机事宜，但因数据中心负荷一直未达到开启条件，同时因公共卫生事件爆发后政策等原因，对现场谈判并网启机手续办理相关事宜造成迟滞。

2023 年公共卫生事件相关政策全面放开，公司判断未来宏观经济恢复加快，用电需求增加，加大了与光环新网沟通力度，寻求分布式能源项目启机。同时，公司管理层先后多次与光环新网接洽，交换信息，落实细节，并积极落实分布式

能源项目属地气源，先后与北京燃气、上海燃气、中石化天然气、中石油昆仑燃气等公司对接，洽谈项目启机后用气指标。但至 2023 年 10 月末，亦庄、嘉定项目启机事宜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2023 年 11 月，公司聘请律师前往亦庄项目现场进一步调查项目相关手续办理情况以及光环新网实际用电情况。据律师对亦庄项目现场调查情况和公司管理层前期与光环新网的沟通情况，公司判断合作方难以达到合同约定对分布式能源项目启机，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故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从资产处置变现的角度考虑，以报废处置为目的，对分布式能源项目资产开展减值测试。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睿恒百祥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分布式能源站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4]第 0728 号），公司亦庄项目、嘉定项目相关资产本期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评估值	计提减值金额
一、北京亦庄项目			
固定资产	43,221,960.81	2,400,106.03	40,821,854.78
在建工程	1,448,031.33		1,448,031.33
存货	1,173,320.26	62,150.54	1,111,169.72
小计	45,843,312.40	2,462,256.57	43,381,055.83
二、上海嘉定项目			
固定资产	53,855,952.08	3,144,590.36	50,711,361.72
存货	177,758.53	22,045.15	155,713.38

小计	54,033,710.61	3,166,635.51	50,867,075.10
合计	99,877,023.01	5,628,892.08	94,248,130.93

(2) 分布式能源涉诉事项

2023年12月14日，公司子公司睿恒能源、北京百祥就光环新网、科信盛彩合同违约事项向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解除项目合同并要求光环新网、科信盛彩赔偿损失，法院于当日出具诉前调解告知书，案号为(2023)川0193民诉前调10431号。2023年12月15日，睿恒能源、北京百祥向法院提起诉前保全申请。法院依法作出(2023)川0193财保69号民事裁定书，并根据睿恒能源、北京百祥提供的财产线索，于2023年12月28日冻结科信盛彩2个银行帐户，冻结金额137.38万元；于2024年1月3日冻结光环新网1个银行帐户，冻结金额5,874.44万元，前述冻结期限均为1年。

2024年4月3日，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2024)川0193民初21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信盛彩云计算有限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处理，公司已就该裁定提起上诉。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256,303.97	8,883,787.94
合计	13,256,303.97	8,883,787.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13,256,303.97	100.00%			13,256,303.97	8,883,787.94	100.00%			8,883,787.94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13,256,303.97	100.00%			13,256,303.97	8,883,787.94	100.00%			8,883,787.94
合计	13,256,303.97	100.00%			13,256,303.97	8,883,787.94	100.00%			8,883,787.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256,303.97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3,256,303.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账龄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552,100.57		5,552,100.57	41.88%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4,528,035.84		4,528,035.84	34.16%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2,179,306.07		2,179,306.07	16.44%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495,793.07		495,793.07	3.74%	
阳新县华川燃气服务有限公司	399,769.37		399,769.37	3.02%	
合计	13,155,004.92		13,155,004.92	99.2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9,105,912.40	315,026,304.09
合计	199,105,912.40	315,026,304.0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借款	199,105,641.92	315,020,914.09
保证金及押金	2,129.16	10,129.16
其他	276.00	
坏账准备	-2,134.68	-4,739.16
合计	199,105,912.40	315,026,304.0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9,105,917.92	315,026,414.09
3年以上	2,129.16	4,629.16
其中：5年以上	2,129.16	4,629.16
合计	199,108,047.08	315,031,043.2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9,108,047.08	100.00%	2,134.68		199,105,912.40	315,105,644.22	100.00%	4,629.16		315,101,015.06
其										

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9,105,641.92	100.00%			199,105,641.92	315,096,015.06	100.00%			315,096,015.0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405.16		2,134.68	88.75%	270.48	9,629.16		4,629.16	46.79%	5,000.00
合计	199,108,047.08	100.00%	2,134.68		199,105,912.40	315,105,644.22	100.00%	4,629.16		315,101,01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6.00	5.52	2.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129.16	2,129.16	100.00%
合计	2,405.16	2,134.6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39.16			4,739.1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04.48			-2,604.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34.68			2,134.6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739.16	-2,604.48				2,134.68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739.16	-2,604.48				2,134.68
单项计提						
合计	4,739.16	-2,604.48				2,134.6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85,813,038.11	1年以内	43.10%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77,413,413.42	1年以内	38.88%	
苏尼特右旗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6,409,396.11	1年以内	8.24%	
上海环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1,416,943.05	1年以内	5.73%	
二连浩特市中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款	7,278,252.56	1年以内	3.66%	
合计		198,331,043.25		99.6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67,845,043.01	382,828,881.87	1,385,016,161.14	1,342,182,494.03	238,000,000.00	1,104,182,494.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177,614.44	33,942,363.75	36,235,250.69	78,297,345.08	3,120,392.53	75,176,952.55
合计	1,838,022,657.45	416,771,245.62	1,421,251,411.83	1,420,479,839.11	241,120,392.53	1,179,359,446.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83,548,900.00	50,000,000.00					83,548,900.00	50,000,000.00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	489,718,500.00	188,000,000.00			73,235,200.00		416,483,300.00	261,235,200.00

有限公司								
曲靖市马龙区盛能燃气有限公司			170,100,000.00				170,100,000.00	
苏州天泓燃气有限公司	135,743,198.15		34,562,548.98		71,593,681.87		98,712,065.26	71,593,681.87
二连浩特市中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四川大通睿恒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江苏汇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华联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102,240,000.00						102,240,000.00	
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49,272,749.23						149,272,749.23	
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	16,859,146.65		174,400,000.00				191,259,146.65	
天津德龙燃气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000.00				
苏州德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104,182,494.03	238,000,000.00	429,062,548.98	3,400,000.00	144,828,881.87		1,385,016,161.14	382,828,881.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		3,120,392.53										3,120,392.53

公司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5,176,952.55				-8,119,730.64				30,821,971.22		36,235,250.69	30,821,971.22
小计	75,176,952.55	3,120,392.53			-8,119,730.64				30,821,971.22		36,235,250.69	33,942,363.75
合计	75,176,952.55	3,120,392.53			-8,119,730.64				30,821,971.22		36,235,250.69	33,942,363.7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连大通鑫裕矿业有限公司	0.00	0.00	3,120,392.53	公司已无经营，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		
珠海金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6,235,250.69	36,235,250.69	30,821,971.22	按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确认	公司净资产	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
合计	36,235,250.69	36,235,250.69	33,942,363.7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阳新县华川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419,765.92	137,000,000.00	29,826,817.88	5年	复合增长率5.99%；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6.11%；折现率为11.66%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7.73%；息税前利润1,425.20万元；折现率为11.66%
德阳市旌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498,221,922.29	415,000,000.00	261,235,200.00	5年	复合增长率4.08%；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9.82%；折现率为11.66%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及企业管理情况确定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9.82%；息税前利润6,437.65万元；折现率为11.66%
德阳罗江兴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72,027,172.40	82,000,000.00	50,000,000.00	5年	复合增长率0.39%；息税前利润率平均为	所处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市场情况、行业政策以	息税前利润占收入比率3.25%；息税前利润

					2.83%；折 现率为 12.41%	及企业经营 管理情况确 定	163.76 万 元；折现率 为 12.41%
苏州天泓燃 气有限公司	193,522,75 9.73	103,700,00 0.00	71,593,681 .87	5 年	复合增长率 1.68%；息 税前利润率 平均为 3.34%；折 现率为 13.41%	所处经营区 域范围内的 市场情况、 行业政策以 及企业经营 管理情况确 定	息税前利润 占收入比率 5.29%；息 税前利润 2,966.72 万 元；折现率 为 13.41%
曲靖市马龙 区盛能燃气 有限公司	230,800,30 9.91	239,000,00 0.00		5 年	息税前利润 率平均为 12.40%；折 现率为 14.41%	所处经营区 域范围内的 市场情况、 行业政策以 及企业经营 管理情况确 定	息税前利润 占收入比率 13.58%；息 税前利润 3,864.66 万 元；折现率 为 14.41%
合计	1,181,991, 930.25	976,700,00 0.00	412,655,69 9.7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959,771.41	61,227,050.03	26,274,642.57	24,165,065.29
其他业务	27,072,823.44	4,757,876.64	25,103,462.25	4,757,876.64
合计	94,032,594.85	65,984,926.67	51,378,104.82	28,922,941.93

注：主营业务为本公司向内部子公司销售材料，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其他业务成本为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877,769.94	32,274,701.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19,730.64	-425,093.6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0,000.00	467.36
合计	91,358,039.30	31,850,075.57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24,634.61	是各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5,484.17	是收到的各项政府奖励、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2,900.00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参股公司分红款，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7,437.28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收账、收到合同补偿款，以及为支持地方教育事业发展进行公益性捐赠支出，共同影响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9,871.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256.49	
合计	7,757,328.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2%	-0.673	-0.6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1%	-0.695	-0.6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